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BESTCAKE
贝思客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没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滋峰先生，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通过控股股东克恩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68,19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40%，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建立了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等配套规章制度，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控制不当风险。

二、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烘焙蛋糕的互联网+零售行业，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差异化制作，并依靠互联网完成终端销售。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技术含量较高，其蛋糕生产、销售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尤其是互联网线上+线下的营销模式更需要大量高端的 IT 技术人员。因此，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对公司来讲尤为重要。如果未来出现关键技术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三、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的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管理难度也随之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四、持续亏损、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505,910.64 元、-21,443,758.44 元、-8,659,126.55 元，持续亏损并导致其未分配利润累计为负值，进而使得公司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低于面值 1 元。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

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随着员工的增多、办公及生产场所的扩大、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强，公司的费用投入不断增加，固定成本的刚性使得公司各项净利润指标为负。

但从营业收入来看，公司的收入规模快速扩大，综合毛利率指标从 2013 年的 53.50% 增至 2014 年的 58.75%，并进一步提升至 2015 年 1-5 月的 66.97%，增长较快。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稳步快速增长。

五、经营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7,955.24 元、-9,570,414.95 元、-11,530,878.71 元，均为负数且缺口扩大。这主要系公司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经营规模快速扩张所致。

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的业务表现明显要好，企业客户等大额业务的收款主要在年底实现；同时，公司业务已在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稳步推开，因此，在保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能够较 2014 年度收窄。

六、跨地区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了上海、苏州、杭州、宁波、无锡五大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努力将其业务拓展至全国各大城市。由于新市场区域的供应链条、销售渠道、客户需求与既有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新市场并生产出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将对公司提出新的挑战，公司可能因此面临跨区域经营风险。

七、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蛋糕，食品安全至关重要。一方面，公司原料种类较多，供应商数量也相对较多，若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公司产品的食品安全将面临较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对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的要求较高，若无法严格把控其生产及配送链条，公司将面临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八、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

2015 年 6 月 18 日，诺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以公司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停止侵害、消除由于侵权带来的所有不良影响、赔偿损失并承担原告因维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40 万元。2015 年 6 月 25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本案案号为（2015）黄浦民三（知）初字第 80 号，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可能面临败诉的风险，但数额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九、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的提示

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股东大会已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目 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五、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	30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简表	33
七、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34
八、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38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41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5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2
七、子公司的业务情况	8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5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87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87
五、同业竞争情况	89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事项	91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9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5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5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1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48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8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82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83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83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84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84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188
第五节 股票发行	193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193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3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94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97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8
三、律师声明	199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0
五、评估机构声明	201
第七节 附件	202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手乐电商	指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手乐餐饮	指	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手乐数码	指	上海手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手乐餐饮、手乐数码
克恩顿投资	指	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光竹投资	指	上海光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赛富投资	指	杭州赛富丽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弗元投资	指	上海弗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煜峰	指	上海煜峰食品有限公司
封腾信息	指	上海封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手乐	指	杭州手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兹丰投资	指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纽信投资	指	上海纽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纽信资管	指	上海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易铭天企管	指	上海易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大瀚人力	指	新大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贝思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华泰（长沙）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
审计报告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80 号《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	指	指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 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5]238 号《资产评估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华泰（长沙）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华泰湘三板字 0901 号法律意见书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SEO、搜索引擎优化	指	搜索引擎优化（Search Engine Optimization，缩写为 SEO），在了解搜索引擎自然排名机制的基础上，对网站进行内部及外部的调整优化，改进网站在搜索引擎中的关键词自然排名，获得更多流量，从而达成网站销售及品牌建设的预期目标。
SEM、搜索引擎营销	指	搜索引擎营销（Search Engine Marketing，缩写为 SEM），扩大搜索引擎在营销业务中的比重，通过对网站进行搜索优化，更多的挖掘企业的潜在客户，帮助企业实现更高的转化率。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即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一种电子商务交易模式。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即企业与企业之间的一种电子商务交易模式。
O2O	指	Online-to-Offline，即线上到线下的一种电子商务交易模式。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即个人计算机。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译为应用程序，是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SOA	指	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 面向服务架构。SOA 是一种架构模型, 它可以根据需求通过网络对松散耦合的粗粒度应用组件进行分布式部署、组合和使用。服务层是 SOA 的基础, 可以直接被应用调用, 从而有效控制系统中与软件代理交互的人为依赖性。
Spring MVC	指	是一种基于 Java 实现了 MVC 设计模式的请求驱动类型的轻量级 Web 框架, 即使用了 MVC 架构模式的思想, 将 web 层进行职责解耦。
RESTful	指	一种软件架构风格, 只是提供了一组设计原则和约束条件。它主要用于客户端和服务端交互类的软件。基于这个风格设计的软件可以更简洁, 更有层次, 更易于实现缓存等机制。
HTTP	指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 是基于 TCP/IP 之上的协议, 它不仅保证正确传输超文本文档, 还确定传输文档中的哪一部分, 以及哪一部分内容首先显示 (如文本先与图形) 等等。
Web Service	指	是利用标准的 Web 协议和可编程访问的 Web 组件, 建立可互操作的分布式应用程序, 让分布在不同区域的计算机和设备协同工作。
JAX-RS	指	Java API for RESTful Web Services, 是一个 Java 编程语言的应用程序接口, 支持按照表述性状态转移 (REST) 架构风格创建 Web 服务。
Memcached	指	是一个高性能的分布式内存对象缓存系统, 用于动态 Web 应用以减轻数据库负载。
LBS	指	Location Based Services, 基于位置的服务是指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或外部定位方式, 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即客户关系管理, 是一种利用电脑、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管理客户信息的系统。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滋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2,000,000.00 元（股票发行前）；12,586,539.00 元（股票发行后）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戡公路 328 号 7 幢 322 室

邮编：201822

公司网址：<http://www.bestcake.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袁雯静

联系电话：021-64829587-8018

传真：021-64829581-8014

所属行业：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以及 F52 零售业（依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以及 F5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依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

经营范围：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日用百货的销售，餐饮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从事数码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设计、销售，系统集成，网络工程，通

讯设备及相关产品销售，以下限设分支机构经营：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现制现售：饼干、糕点（含裱花蛋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 B2C+线下 B2B 的 O2O 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57912472-2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股票代码：【】

（二）股票简称：【】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每股面值：1.00 元

（五）股票总量：12,000,000.00 股（股票发行前）；12,586,539.00 股（股票发行后）

（六）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七）转让方式：做市转让

（八）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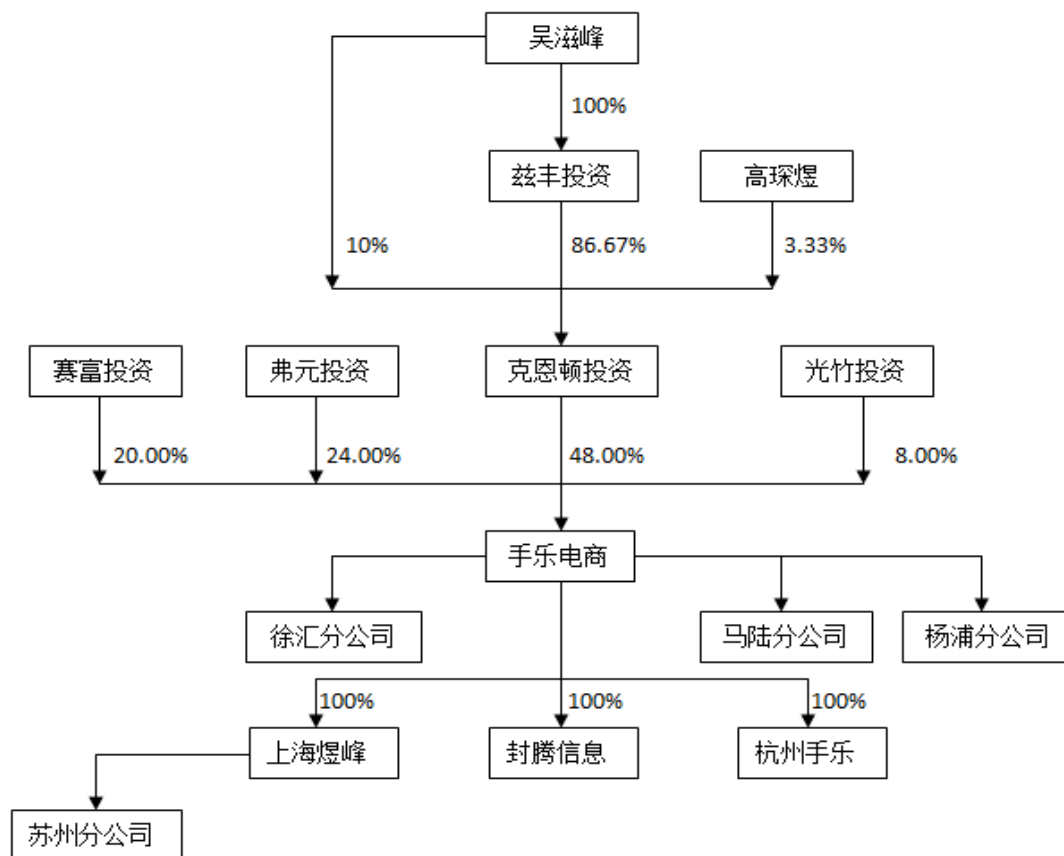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克恩顿投资	5,760,000.00	45.76	0
2	弗元投资	2,880,000.00	22.88	0
3	赛富投资	2,400,000.00	19.07	0
4	光竹投资	960,000.00	7.63	0
5	光大证券	100,000.00	0.79	100,000.00
6	东方证券	486,539.00	3.87	486,539.00
总 计		12,586,539.00	100.00	586,539.00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股票发行前）



公司股权未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托管或交易。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特别转让安排等转让限制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克恩顿投资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48.00%的股份，为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 225、229 号 4 幢 105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滋峰）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4 日

克恩顿投资的各合伙人出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滋峰	7.50	10.00	货币
2	高琛煜	2.50	3.33	货币
3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0	86.67	货币
合 计		75.00	100.00	-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吴滋峰通过克恩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0%。吴滋峰通过控制兹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92,19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60%，共计 46.40%。吴滋峰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吴滋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吴滋峰先生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吴滋峰。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今，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克恩顿投资。但公司成立至今，实际控制人均为吴滋峰。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股票发行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大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 争议
1	克恩顿投资	5,760,000.00	48.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2	弗元投资	2,880,000.00	24.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 争议
3	赛富投资	2,400,000.00	20.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4	光竹投资	960,000.00	8.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1、克恩顿投资

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弗元投资

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弗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 5500 号第 1 幢 E398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悠扬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务服务，翻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

弗元投资的各合伙人出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秀凤	1680.00	35.00	货币
2	李悠扬	2160.00	45.00	货币
3	陈庆波	960.00	20.00	货币
合 计		4800.00	100.00	-

3、赛富投资

企业名称	杭州赛富丽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秋涛北路 76 号豪大酒店主楼 501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凤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9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

赛富投资的各合伙人出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赛富睿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23	货币
2	杭州市江干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8.23	货币
3	浙江华城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8.23	货币
4	浙江省创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24.69	货币
5	杭州赛富聚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32.92	货币
6	吴淑芬	2000.00	8.23	货币
7	宋兵莉	2000.00	8.23	货币
8	蔡骅	1000.00	4.12	货币
9	叶祺仁	1000.00	4.12	货币
合 计		24300.00	100.00	-

4、光竹投资

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光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 225、229 号 4 幢 104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尖晶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4 日

光竹投资的各合伙人出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崔燕	22.644	37.74	货币
2	倪民羨	22.644	37.74	货币
3	何佳	2.262	3.77	货币
4	岳浩	2.262	3.77	货币
5	陈兴华	2.262	3.77	货币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6	童宇飞	4.530	7.55	货币
7	洪涛	2.796	4.66	货币
8	上海尖晶投资有限公司	0.600	1.00	货币
合 计		60.00	100.00	-

（四）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1、股票发行前，公司共有 4 名股东，均为有限合伙企业，相关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如下：

（1）克恩顿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2）弗元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3）赛富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其基金管理人天津赛富盛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4）光竹投资的私募基金备案证明正在办理中。其基金管理人上海尖晶投资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办理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2、公司申请挂牌拟同时向光大证券、东方证券发行做市商股 58.6539 万股，经核查了光大证券、东方证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相关文件，并查阅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披露的相关公示信息，光大证券、东方证券为做市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没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1、2011 年 7 月，公司前身上海手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手乐数码系自然人吴滋峰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手乐数码成立时的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金展路 2229 号 6 号楼 1362 室，法定代表人为吴滋峰，注册资本 10 万元。

2011 年 7 月 6 日，上海君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君会验（2011）第 YN7-11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7 月 6 日，手乐数码已收到股东吴滋峰的货币出资 1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2011 年 7 月 1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设立登记，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6002437233）。

手乐数码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2、2011 年 11 月，手乐数码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2011 年 11 月 18 日，手乐数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吴滋峰将其持有的 2.7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7%）转让给新股东俞文伟，将其持有的 1.8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8%）转让给新股东王晖，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同时，手乐数码增加注册资本 90 万元，其中，股东吴滋峰认缴 49.5 万元、股东俞文伟认缴 24.3 万元、股东王晖认缴 16.2 万元，本次增资后，手乐数码注册资本增至 1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8 日，吴滋峰分别与俞文伟、王晖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11 月 22 日，上海安华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安会验（2011）第 YN11-23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1 月 22 日，手乐数码已收到吴滋峰、俞文伟、王晖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上述变更登记，公司类型由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手乐数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55.00	55.00
2	俞文伟	27.00	27.00
3	王晖	18.00	18.00
合计		100.00	100.00

3、2012 年 7 月，手乐数码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 2 日，手乐数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晖将其持有的 18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8%）转让给股东吴滋峰；股东俞文伟分别将其持有的 5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转让给新股东荣杰，将其持有的 20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转让给新股东高琛煜，将其持有的 2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转让给股东吴滋峰；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

2012 年 7 月 2 日，王晖与吴滋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俞文伟分别与荣杰、高琛煜、吴滋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7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数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75.00	75.00
2	高琛煜	20.00	2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荣杰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4、2012 年 8 月，手乐数码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8 月 24 日，手乐数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吴滋峰分别将其持有的 10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转让给新股东刘庆军，将其持有的 12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转让给新股东武国栋；股东高琛煜将其持有的 7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转让给新股东刘庆军；股东荣杰将其持有的 5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转让给新股东武国栋；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

2012 年 8 月 24 日，吴滋峰分别与刘庆军、武国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高琛煜与刘庆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荣杰与武国栋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8 月 30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数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53.00	53.00
2	刘庆军	17.00	17.00
3	武国栋	17.00	17.00
4	高琛煜	13.00	13.00
合计		100.00	100.00

5、2012 年 10 月，手乐数码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 11 日，手乐数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庆军分别将其持有的 7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转让给股东高琛煜，将其持有的 10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转让给股东吴滋峰；股东武国栋将其持有的

17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7%）转让给股东吴滋峰；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

2012 年 10 月 11 日，刘庆军分别与高琛煜、吴滋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武国栋与吴滋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10 月 1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数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80.00	80.00
2	高琛煜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6、2013 年 10 月，手乐数码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10 月 9 日，手乐数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手乐数码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吴滋峰认缴 136 万元，股东高琛煜认缴 4 万元，新股东纽信投资认缴 60 万元（以人民币 210 万元认缴，差额 15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手乐数码注册资本增至 3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5 日，上海旭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SAAF（2013）CR.NO.214《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0 月 18 日，手乐数码已收到吴滋峰、高琛煜、纽信投资缴纳的新增出资额 35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准予手乐数码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手乐数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216.00	72.00
2	纽信投资	60.00	20.00
3	高琛煜	24.00	8.00
合计		300.00	100.00

7、2014 年 8 月，手乐餐饮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4 日，公司名称由手乐数码变更为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26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高琛煜将其持有的 24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转让给股东吴滋峰；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

2014 年 8 月 26 日，高琛煜与吴滋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9 月 2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240.00	80.00
2	纽信投资	60.00	20.00
合计		300.00	100.00

8、2014 年 9 月，手乐餐饮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9 月 9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手乐餐饮增加注册资本 42.8571 万元人民币，由新股东纽信资管认缴（以人民币 150 万元人民币认缴，差额 107.1429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手乐餐饮注册资本增至 342.8571 万元。

2014 年 10 月 16 日，上海旭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SAAF（2014）CR.NO.098《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8 月 15 日，手乐餐饮已收到纽信资管缴纳的新增出资额 15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2.8571 万元。

2014 年 9 月 16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240.0000	70.00
2	纽信投资	60.0000	17.50
3	纽信资管	42.8571	12.50
合计		342.8571	100.00

9、2014 年 9 月，手乐餐饮第六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

2014 年 9 月 29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吴滋峰将其持有的 34.2875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转让给新股东光竹投资，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价格平价转让；同时，手乐餐饮按现有股权结构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57.1429 万元，本次增资后，手乐餐饮注册资本增至 6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29 日，吴滋峰与光竹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上海旭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SAAF（2014）CR.NO.099《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9 月 29 日，手乐餐饮已将资本公积人民币 257.1429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时已调整财务报表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2014 年 10 月 10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滋峰	360.00	60.00
2	纽信投资	105.00	17.50
3	纽信资管	75.00	12.50
4	光竹投资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10、2014 年 10 月，手乐餐饮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0 月 31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吴滋峰将其持有的 360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0%）转让给新股东克恩顿投资；转让价格为 36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31 日，吴滋峰与克恩顿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1 月 1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恩顿投资	360.00	60.00
2	纽信投资	105.00	17.50
3	纽信资管	75.00	12.50
4	光竹投资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11、2014 年 11 月，手乐餐饮第五次增资

2014 年 11 月 21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手乐餐饮增加注册资本 150 万元人民币，由新股东赛富投资认缴（以人民币 3000 万元认缴，差额 285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手乐餐饮注册资本增至 750 万元。

2015 年 1 月 5 日，上海旭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SAAF(2015)CR.NO.003《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手乐餐饮已收到赛富投资缴纳的新增出资额 3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 万元。

2014 年 11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恩顿投资	360.00	48.00
2	赛富投资	150.00	20.00
3	纽信投资	105.00	14.00
4	纽信资管	75.00	10.00
5	光竹投资	60.00	8.00
合计		750.00	100.00

12、2015 年 4 月，手乐餐饮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纽信资管将其持有的 75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转让给新股东弗元投资，转让价格为 1500 万元；股东纽信投资将其持有的 105 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4%）转让给新股东弗元投资，转让价格为 21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 日，纽信资管、纽信投资分别与弗元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4 月 2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准予手乐餐饮上述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手乐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克恩顿投资	360.00	48.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弗元投资	180.00	24.00
3	赛富投资	150.00	20.00
4	光竹投资	60.00	8.00
合计		750.00	100.00

13、2015 年 8 月，手乐餐饮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3,339,855.34 元。

2015 年 7 月 2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23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手乐餐饮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 2,472.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8.65 万元，净资产为 1,333.99 万元。

2015 年 7 月 3 日，手乐餐饮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手乐餐饮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80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3,339,855.34 元，并按照 1.1117:1 比例折为股本 1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剩余 1,339,855.34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6000004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5 日，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5 年 7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设立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各项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非职

工代表监事成员，组成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2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克恩顿投资	5,760,000.00	48.00	有限合伙企业
2	弗元投资	2,880,000.00	24.00	有限合伙企业
3	赛富投资	2,400,000.00	20.00	有限合伙企业
4	光竹投资	960,000.00	8.00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职位
1	吴滋峰	中国	否	31010819810427****	董事
2	高琛煜	中国	否	31010419811004****	董事
3	朱旻	中国	否	31010819810803****	董事
4	石峰	中国	否	37283319721202****	董事
5	浦尧蓓	中国	否	31010519821126****	董事

1、吴滋峰先生，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上海东方网无线事业部，任渠道副总监；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上海追寻计算机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9年1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上海移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

2、高琛煜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

历。2005年8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上海掌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2009年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任增值电信业务部华东地区BD总监；2012年3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3、朱旻先生，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尤妮佳生活用品（中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7年12月至2014年11月就职于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会计及内控总监；2014年11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现任董事、财务总监。

4、石峰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10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赛富投资基金公司，任投资合伙人；2013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合伙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5、浦尧蓓女士，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上海市中医医院，任临床医生；现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职位
1	凌霄	中国	否	31011319761106****	监事
2	于圣杰	中国	否	31010919860123****	监事
3	李少杰	中国	否	31010319850913****	监事

1、凌霄女士，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9月至2004年1月就职于上海亘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市场协调主管。2004年2月至2005年7月：上海亿唐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任线下品牌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8月：北京移数通电讯有限公司（MDC）任产品部副总监；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亿动广告传媒，任产品总监；2014年10月至今

就职于股份公司，任产品总监、监事。

2、于圣杰先生，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上海水威机械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21cake，任上海地区销售经理；2014年2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销售部副总裁、监事。

3、李少杰先生，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上海锐力健身装备有限公司，任零售经理；2012年11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上海虫二广告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市场部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职位
1	吴滋峰	中国	否	31010819810427****	总经理
2	高琛煜	中国	否	31010419811004****	副总经理
3	朱旻	中国	否	31010819810803****	财务负责人
4	袁雯静	中国	否	31010719790517****	董事会秘书

1、吴滋峰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2、高琛煜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3、朱旻先生，财务负责人，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4、袁雯静女士，董事会秘书，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上海宏泉集团有限公司，任房产开发部副总裁助理；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上海海狮龙生化技术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13年12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

（一）分公司情况

1、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马陆分公司

名称	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马陆分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2792544
营业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宝安公路 3718 号 2 幢 301 室、302 室、303 室
负责人	吴周成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现制销售：饼干；糕点（含裱花蛋糕）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9 月 26 日至不约定期限

2、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浦东分公司

名称	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浦东分公司
注册号	310115002008795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川周公路 2685 号 5 幢 101 室
负责人	高琛煜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数码、计算机、通讯设备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批发（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12 年 8 月 17 日至不约定期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浦东分公司已注销。

3、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徐汇分公司

名称	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徐汇分公司
注册号	310104000629354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336 号一层
负责人	高琛煜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食品流通，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卫生洁具、纺织品、日用化学品（不含危险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橡塑制品、化妆品、工艺礼品、花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8 月 18 日至不约定期限

4、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杨浦分公司

名称	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杨浦分公司
注册号	310110000759877
营业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2030 号 1 楼
负责人	高琛煜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餐饮管理；食品流通；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卫生洁具、纺织品、日用化学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橡塑制品、化妆品、工艺礼品、花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8 月 19 日至不约定期限

（二）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

1、上海煜峰

名称	上海煜峰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2647388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丰茂路 658 号 7 幢 B 区一层、二层、三层
法定代表人	高琛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食品流通，食品生产，办公用品、工艺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1 月 21 日至 2034 年 1 月 20 日

上海煜峰设有苏州分公司：

名称	上海煜峰食品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注册号	320508000117571
营业场所	苏州市南环东路 10 号 1 幢（4224 室）
负责人	贾天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承接总公司业务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25 日

2、封腾信息

名称	上海封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2780113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 225 号、229 号 4 幢 1049 室
法定代表人	张飞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系统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3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9 月 3 日至 2044 年 9 月 2 日

3、杭州手乐

名称	杭州手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104000278028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9 号 4 号楼 1 楼 114 室
法定代表人	高琛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办公用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工艺礼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服装鞋帽，化妆品，钟表，眼镜（除角膜接触镜），汽车配件，通讯器材，汽车装饰品，体育用品，洗涤用品，母婴用品（除食品），厨房用品，家居用品，家具，

	金银饰品，宠物用品，玩具，床上用品；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长期

（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琛煜担任子公司上海煜峰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担任子公司杭州手乐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各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简表

财务指标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元）	21,622,225.82	33,056,323.08	5,612,643.44
股东权益合计（元）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每股净资产（元）	0.50	1.66	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50	1.66	0.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05%	50.19%	57.93%
流动比率（倍）	1.00	1.54	1.64
速动比率（倍）	0.97	1.52	1.58
营业收入（元）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净利润（元）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660,383.48	-21,457,222.60	-1,505,91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660,383.48	-21,457,222.60	-1,505,910.64
毛利率	66.97%	58.75%	53.50%
净资产收益率	-106.56%	390.90%	-762.93%

财务指标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6.57%	391.14%	-76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5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5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6	-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8.79	44.94	5.13
存货周转率（次）	22.59	37.23	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30,878.71	-9,570,414.95	-267,955.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4	-1.28	-0.09

七、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数：586,539.00 股

发行对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机构投资者，分别为光大证券、东方证券

发行价格：30.83 元/股

募集资金金额：1,808.30 万元

八、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7124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思远

项目小组成员：韩芳、柏青、刘骁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华泰（长沙）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滕彬

联系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松路延农创业大厦 401 室

联系电话：010-58702860

传真：010-58702881

经办律师：滕彬、琚万举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海福、马海英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 15B

联系电话：010—62143639

传真：010—62197312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颜世涛、王腾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做市商

1、光大证券

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之“（一）主办券商”。

2、东方证券

机构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010

（七）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新兴的互联网+蛋糕零售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B2C+线下B2B的O2O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颠覆用户传统的烘焙产品消费体验。

1、线上B2C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个人客户为主

公司的线上B2C模式销售业务包括PC端订单和无线端订单两种。

PC端订单主要来源于公司官方网站（www.bestcake.com），以SEO来提升自然流量，依据用户搜索和浏览习惯，进行大数据分析，从而提升用户感受度和重复购买率；以SEM带起网站流量并且监测投放数据风向标，根据风向标设置流量端投放广告计划的设置和定向，从而得到更低的新用户获取成本、更高的重复购买率、达到更高的订单转化率。

无线端订单主要来源于公司微网站、微信、微博、手机APP等，以微营销、口碑营销、时间营销及粉丝营销作为主要推广手段，传播公司品牌“贝思客”的各种差异化服务，使“贝思客”在粉丝群中以几何倍数的传播速度扩散，获取大量的品牌曝光度和关注度，实现最大的订单转化率及重复购买率。

2、线下B2B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企业客户为主

公司的线下B2B模式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对企业客户的代金卡销售。公司地推团队以线下试吃、产品推广、理念传递、品质工艺讲解等营销方式，通过集采、公司福利、公司礼品、资源互换、会务、宴请、接待等多种销售渠道，拜访客户并将公司产品与客户需求相对接，从而形成稳定的企业客户订单。公司的企业客户包括政府机关、社会团体、金融机构、媒体、外企、国企、大型民企等，覆盖面较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卡思客系列”和“极致系列”两大类。

1、“卡思客系列”蛋糕

“卡思客系列”是公司的经典蛋糕产品，系公司秉承德国健康烘焙理念，精选全球高品质原料，用心烘焙的经典蛋糕，包括慕斯蛋糕、乳脂奶油蛋糕等二十余种。



百利甜脆



弗莱堡精灵



不莱梅漫想曲



慕尼黑巧克力



黄桃很忙



蓝妃儿



极地牛乳



马德堡球之舞



么么哒香芒



玫瑰派队



仁见仁爱



莱茵河姆妖精



青柠一夏



沃尔夫斯堡之春



新天鹅堡



巧克力无忧宫



纽伦堡芝士交响曲



公爵提拉米苏



松露巧克力



柏林之恋



皇冠拿破仑

2、“极致系列”蛋糕

“极致系列”系公司依托互联网交互，导入个性化标签，开拓出的优质、时尚、独特的年轻化符号产品，包括极致星座、极致泡芙、极致马卡龙。



白羊之恋



香芒巨蟹



摩力小羯



金牛之力



热力萌狮



玫瑰丘比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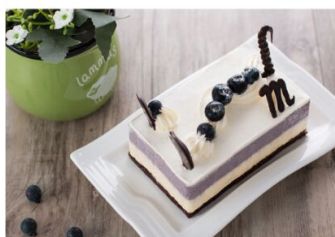
光明之泉



小白two



处女之吻



天蝎情人



秋之天秤



金瓶魅



香草泡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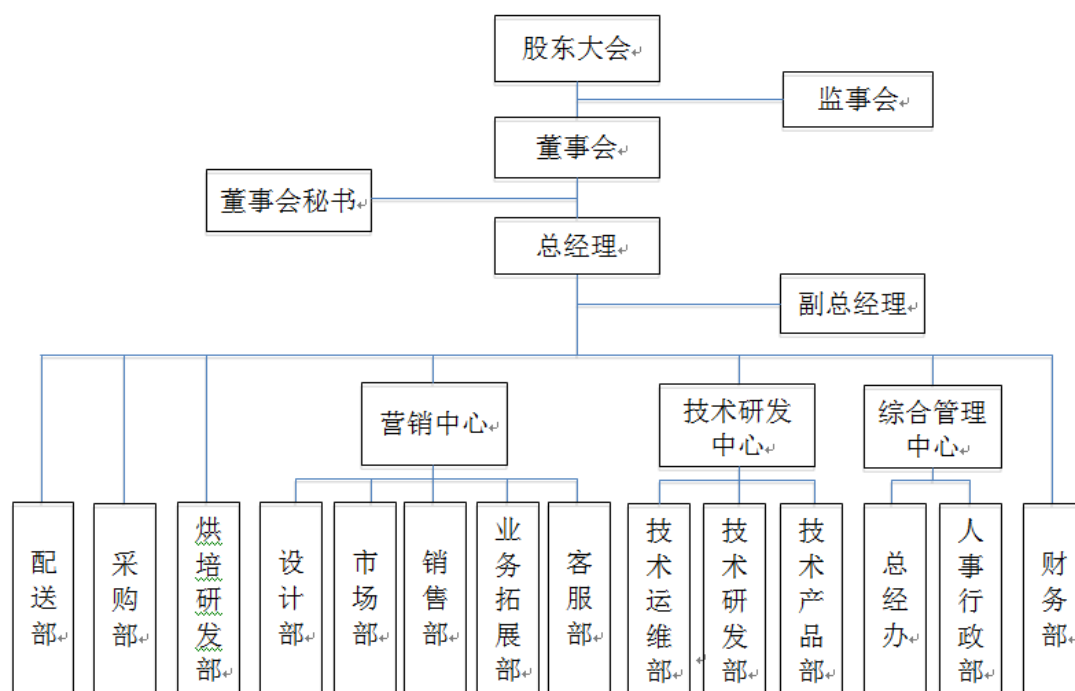
巧克力泡芙



马卡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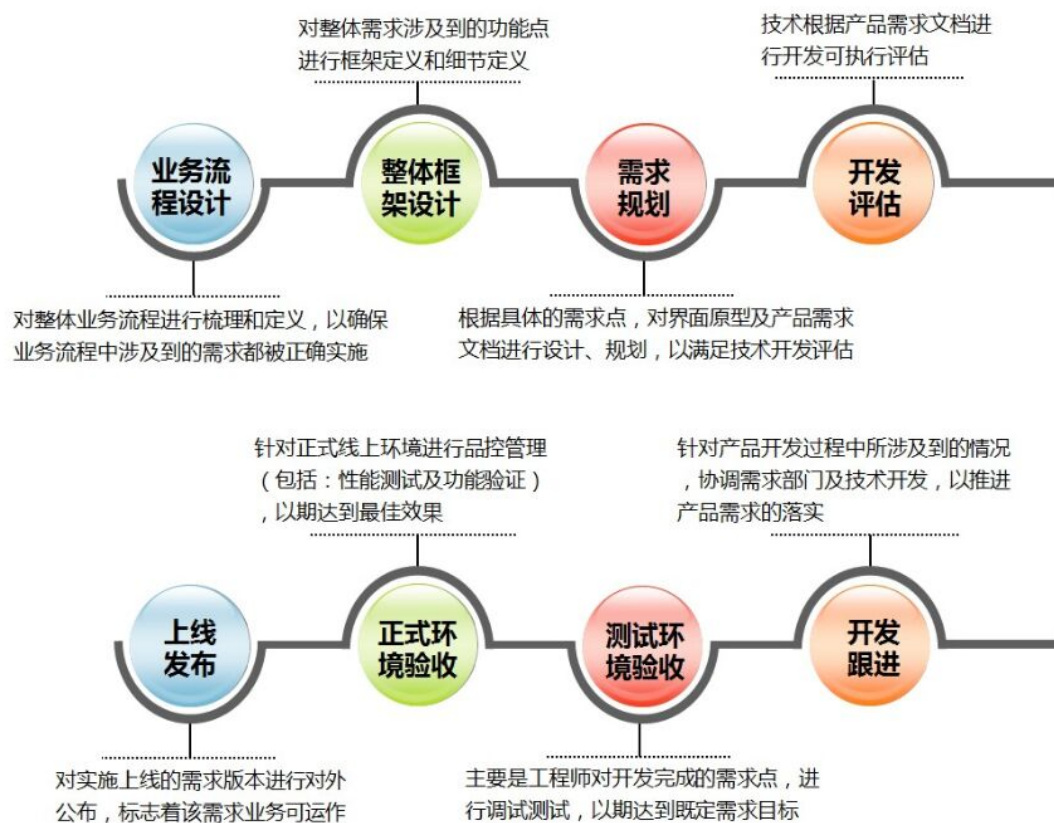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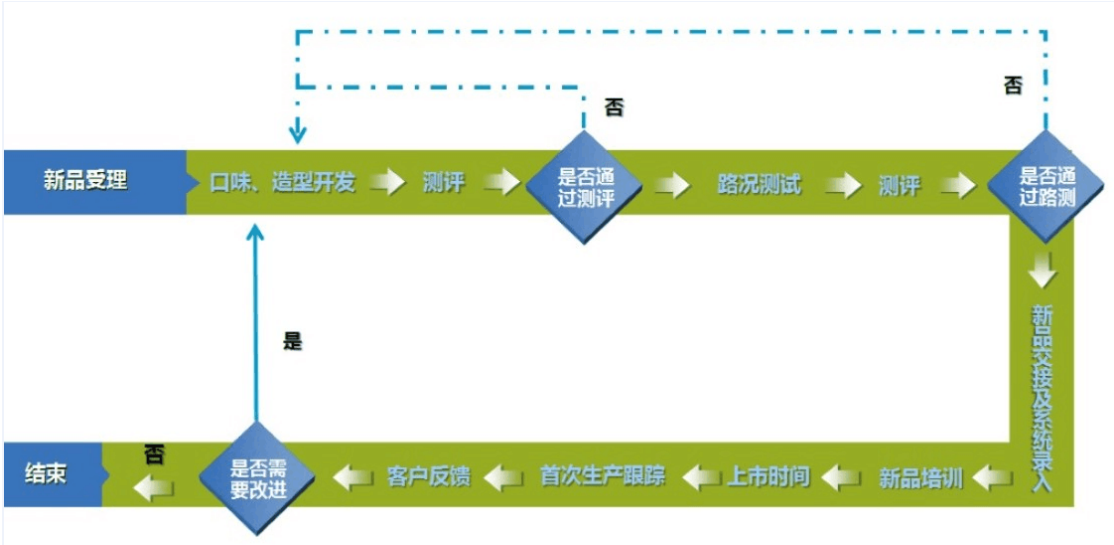


（二）主要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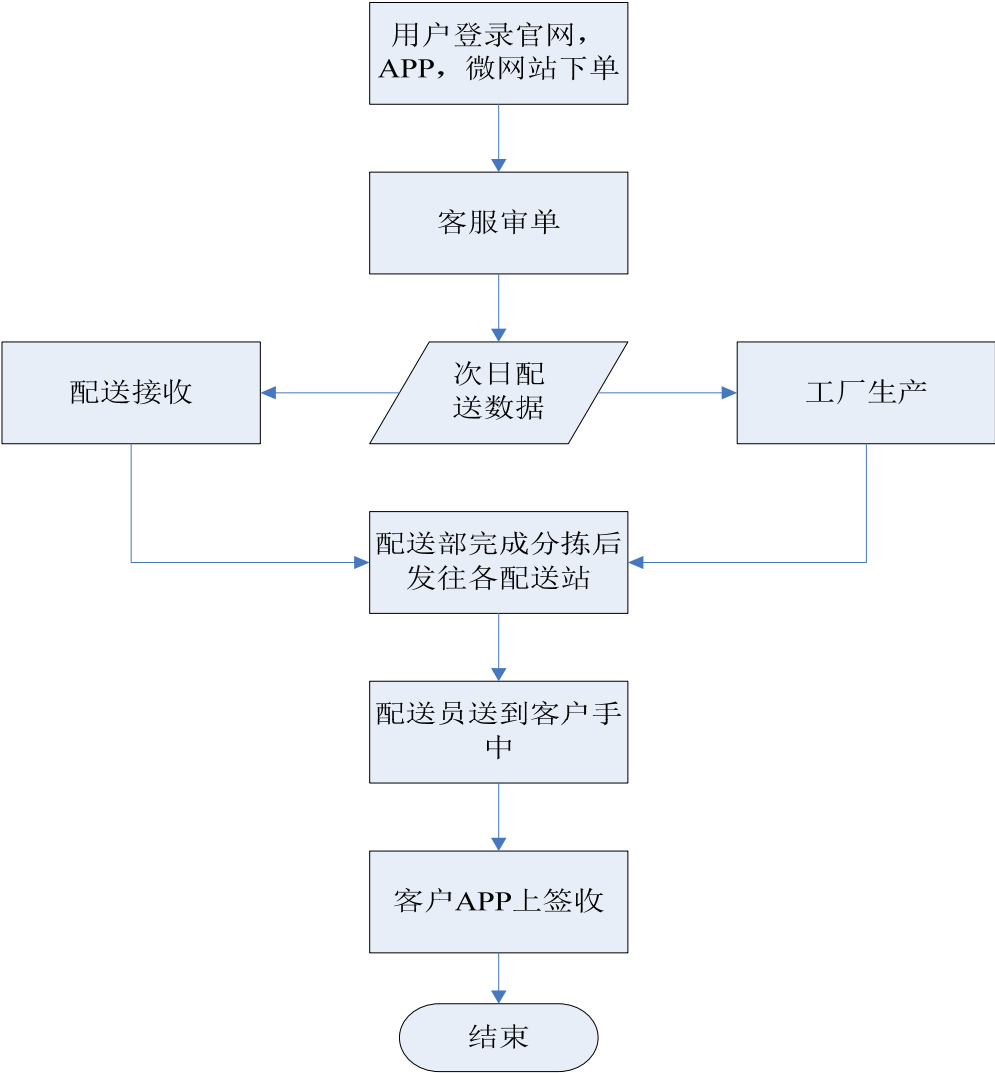
1、互联网技术研发



2、蛋糕产品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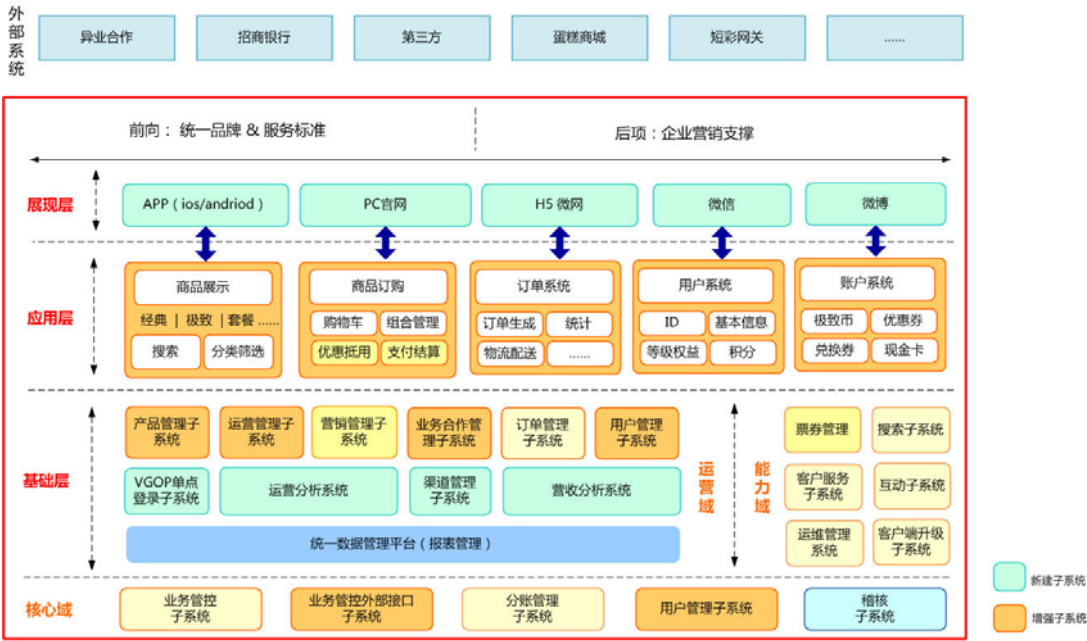
(三) 主要业务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业务技术平台架构



2、互联网技术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具备开发 PC 客户端、网站、平板电脑及手机 APP 的能力，并已针对监管行业开发了大量的软件产品。公司倡导以用户需求为核心，采用多迭代、循序渐进的敏捷开发方式进行产品、项目研发。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种类	技术特点	技术用途	技术来源
1	SOA 系统架构	JAVA	高性能、集群	底层业务支撑	自主开发
2	Spring MVC 实现 Restful	软件中间件	高并发、集群	提供接口服务。	自主开发
3	消息队列（MQ）	软件中间件	高性能、集群	提供平台的消息交互机制	自主开发
4	数据缓存（Redis）	软件中间件	高性能、高并发	提供平台数据缓存机制	自主开发
5	分布式存储	软件中间件	高性能、分布式集群	实时处理海量数据，能够处理高并发数据量，海量日志，实时的数据报告	自主开发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种类	技术特点	技术用途	技术来源
6	行为分析	软件中间件	关联分类算法、模糊线回归算法	用户每次的购买行为都被精准的分析，根据用户的购买行为出现对应的活动呈现	自主开发
7	可视化界面	软件中间件	轻量级	任务的配置和后台执行	自主开发
8	无纸化协同	软件中间件	重量级	全程采用无纸化智能协同，让任何阶段无监控盲点	自主开发
9	云配送	软件中间件	重量级	结合地图及各配送站，动态分配云配送产品，达到最快 2 小时极速配送	自主开发

(1) SOA 系统架构

SOA 不同于现有的分布式技术之处在于大多数企业接受它并有可以实现 SOA 的平台或应用程序。SOA 伴随着无处不在的标准，为企业的现有资产或投资带来了更好的重用性。SOA 能够在最新的和现有的应用之上创建应用；SOA 能够使客户或服务消费者免于服务实现的改变所带来的影响；SOA 能够升级单个服务或服务消费者而无需重写整个应用，也无需保留已经不再适用于新需求的现有系统。总而言之，SOA 以借助现有的应用来组合产生新服务的敏捷方式，提供给企业更好的灵活性来构建应用程序和业务流程。

(2) Spring MVC 实现 Restful

通过 REST 风格体系架构，请求和响应都是基于资源表示的传输来构建的。资源是通过全局 ID 来标识的，这些 ID 一般使用的是一个统一资源标识符(URI)。客户端应用使用 HTTP 方法（如，GET、POST、PUT 或 DELETE）来操作一个或多个资源。通常，GET 是用于获取或列出一个或多个资源，POST 用于创建，PUT 用于更新或替换，而 DELETE 则用于删除资源。

RESTful Web Service 是一个使用 HTTP 和 REST 原理实现的 Web Service。通常，一个 RESTful Web Service 将定义基本资源 URI、它所支持的表示/响应 MIME，以及它所支持的操作。

Spring 是一个得到广泛应用的 Java EE 框架，它在版本 3 以后就增加了 RESTful Web Services 开发的支持。虽然，对 REST 的支持并不是 JAX-RS 的一

种实现，但是它具有比标准定义更多的特性。REST 支持被无缝整合到 Spring 的 MVC 层，它可以很容易应用到使用 Spring 构建的应用中。

（3）消息队列

消息队列技术是分布式应用间交换信息的一种技术。消息队列可驻留在内存或磁盘上，队列存储消息直到它们被应用程序读走。通过消息队列，应用程序可独立地执行，而不需要知道彼此的位置、或在继续执行前不需要等待接收程序接收此消息。

在分布式计算环境中，为了集成分布式应用，开发者需要对异构网络环境下的分布式应用提供有效的通信手段。为了管理需要共享的信息，对应用提供公共的信息交换机制是重要的。

设计分布式应用的方法主要有：远程过程调用（PRC）——分布式计算环境（DCE）的基础标准成分之一；对象事务监控（OTM）——基于 CORBA 的面向对象工业标准与事务处理（TP）监控技术的组合；消息队列（Message Queue）——构造分布式应用的松耦合方法。

（4）数据缓存

Redis 是一个 key-value 存储系统。和 Memcached 类似，它支持存储的 value 类型相对更多，包括 string（字符串）、list（链表）、set（集合）、zset（sortedset，有序集合）和 hash（哈希类型）。这些数据类型都支持 push/pop、add/remove 及取交集并集和差集及更丰富的操作，而且这些操作都是原子性的。在此基础上，redis 支持各种不同方式的排序。与 memcached 一样，为了保证效率，数据都是缓存在内存中，区别的是 redis 会周期性的把更新的数据写入磁盘或者把修改操作写入追加的记录文件，并且在此基础上实现了 master-slave（主从）同步。

Redis 是一个高性能的 key-value 数据库。Redis 的出现，很大程度补偿了 memcached 这类 key/value 存储的不足，在部分场合可以对关系数据库起到很好的补充作用。它提供了 Java，C/C++，C#，PHP，JavaScript，Perl，Object-C，Python，Ruby，Erlang 等客户端，使用方便。

Redis 支持主从同步。数据可以从主服务器向任意数量的从服务器上同步，

从服务器可以是关联其他从服务器的主服务器。这使得 Redis 可执行单层树复制。存盘可以有意无意的对数据进行写操作。由于完全实现了发布/订阅机制，使得从数据库在任何地方同步树时，可订阅一个频道并接收主服务器完整的消息发布记录。同步对读取操作的可扩展性和数据冗余很有帮助。

（5）分布式存储

分布式存储，是将数据分散存储在多台独立的设备上。传统的网络存储系统采用集中的存储服务器存放所有数据，存储服务器成为系统性能的瓶颈，也是可靠性和安全性的焦点，不能满足大规模存储应用的需要。分布式网络存储采用可扩展的系统结构，利用多台存储服务器分担存储负荷，利用位置服务器定位存储信息，它不但提高了系统的可靠性、可用性和存取效率，还易于扩展。

（6）用户行为分析

通过累积的系统数据，采用用户行为分析等技术，每次用户购买行为轨迹都将被精准的记录下来，通过行为分析技术，将最优的活动推荐给定向的客户。通过对数据的追踪，提供多维度的报表分析，帮助市场制定、优化投放策略。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及关联分类算法（模糊线回归算法），来提高用户对“贝思客”品牌的忠诚度。

（7）可视化界面

对业务服务的影响：通过可视化界面的操作，业务服务效率得到的有效的扩展和提升。

对数据分析的影响：通过应用层产品把分布式系统技术架构简单化。即任何业务都能根据不同的需求对数据进行可视化提取和分析。屏蔽了复杂的大数据分析底层技术，通过类似电子表格的可视化数据分析用户界面，易用性显著增强。

（8）无纸化协同

公司率先采用互联网协同模式，将系统各模块通过无缝链接的模式，贯穿了整个线上及线下业务的全过程（从销售领卡-销售拜访-用户下单-订单生产-品控分拣-物流配送-订单送达签收-投诉处理-用户行为分析-生产备货预测等），真正

实现了全自动化无纸化协同办公，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实时监控度，以控制、降低各方面产生风险的几率。

（9）云配送

公司通过无纸化协同软件，分析用户的购买行为，每天动态预测各区域的云订单配送量，结合地图定位功能实时给用户提供其配送范围内的云订单。

云订单的概念开创了烘焙行业极速配送的先河。目前，公司云订单可以保证最快 2 小时内送达；未来，随着公司用户行为数据的累积及物流配送点的增加，公司在产品品类预测、配送及时度上将更加精准。

3、蛋糕生产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种类	技术特点	技术用途	技术来源
1	急速冷冻工艺	加工技术	最大程度保持产品新鲜度	蛋糕生产加工	自主开发
2	分蛋打发工艺	加工技术	口感松软	蛋糕生产加工	自主开发
3	冰火双重水浴工艺	加工技术	同一产品多重口味	蛋糕生产加工	自主开发

（1）急速冷冻工艺

为了保证产品最大限度的口感及风味，公司产品全部采用急速冷冻工艺：能够瞬时锁住产品中的水分，并使水分子在极短时间内结成细小冰晶，在不破坏原物料组织结构的前提下完整保留其初始分子状态，能够最大限度保证水分的冻干蒸发，从而使产品口感更加细腻。

（2）分蛋打发工艺

传统蛋糕基本采用全蛋打发工艺，制作出的产品口感粗糙；采用分蛋打发工艺，可以最大化地利用原物料本身的特性，充分发挥其自身起发性，不需要任何添加剂便能使产品的焙烤风味更加突出。

（3）冰火双重水浴工艺

传统蛋糕制作只有焙烤与冷链加工，口味单一；冰火双重水浴工艺可以将原物料进行截然不同的冷链水浴和隔火水浴处理，从而使得同一款产品呈现出多种口感。

(二) 知识产权

1、商标权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
1	有限公司	卡思客		11743110	2014-4-21~ 2024-4-20	蛋糕；糕点；面包； 饼干；甜点慕斯（甜 食）；月饼；豆浆； 冰淇淋（截止）
2	有限公司	贝心		11856239	2014-5-21~ 2024-5-20	蛋糕；糕点；面包； 饼干；甜点慕斯（甜 食）；月饼；豆浆； 冰淇淋（截止）
3	有限公司	贝思客		13243082	2015-1-21~ 2025-1-20	月饼；蛋糕；糕点； 面包；甜点慕斯（甜 点）；饼干；豆浆； 冰淇淋；
4	有限公司	极致		14404286	2015-5-28~ 2025-5-27	饼干；蛋糕；糕点； 面包；月饼；甜点慕 斯（甜食）；豆浆； 冰淇淋；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 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取得方式及 权利范围	完成日期	首发日期
1	有限 公司	手乐餐饮 APP— 卡思客系列软件 （简称：卡思客系 列）V1.0	2015SR067002	软 著 登 字 第 095408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07.10	2014.07.15
2	有限 公司	手乐餐饮 APP 极 致云配送软件（简 称：极致云配送） V1.0	2015SR066950	软 著 登 字 第 095403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07.10	2014.07.1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法人的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截止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由于商标、软件著作权均在有限公司阶段申请，相应权利人为有限公司，相

关权利人更名为股份公司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序号	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1	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	沪 ICP 备 11046518 号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11-04
2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101041410005500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14-11-13~ 2016-09-01
3	餐饮服务许可证	沪餐证字 2014310114050036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 管理局嘉定分局	2014-07-18~ 2017-07-17
4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101141410000048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 管理局嘉定分局	2014-01-15~ 2016-12-15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 可证	QS314424010721	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15-09-15~ 2018-09-14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生产设备	443,985.82	65,492.97	378,492.85	85.25%
运输设备	425,597.85	70,066.12	355,531.73	83.54%
电子设备	832,154.83	102,848.98	729,305.85	87.64%
办公设备	75,049.00	17,257.09	57,791.91	77.01%
合计	1,776,787.50	255,665.16	1,521,122.34	85.61%

其中，公司拥有的生产设备主要是冰箱冰柜、冷库、蛋糕设备（烤炉、模具、打蛋器、烘焙器具等），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是否抵押
1	冰箱冰柜	33	台	305,752.82	265,070.31	86.69%	否
2	冷库	1	间	42,500.00	30,958.33	72.84%	否
3	蛋糕设备	22	台/套	95,733.00	82,464.21	86.14%	否
	合计			443,985.82	378,492.85	85.25%	

（六）公司经营场所情况

公司无自有房产，其办公场所和厂房均为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位置	出租人	租赁期限	租金
1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彭封路 138 号 9 幢 101 室	上海龙升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14-09-20~2024-09-20	前五年每年房租 967,000 元，并给予 4 个月租赁费用减免 50% 的优惠，即首个半年租赁费为 322,000.00 元；后五年以前五年的年租赁费为基数，参考临近厂房的市场租赁价。
2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彭封路 138 号 9 幢 101 室	上海喜来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1-08~2017-01-08	每年租金人民币 6000 元
3	浦东新区康桥镇川周公路 2685 号 5 幢 101 室	上海申横五金机械制造厂	2012-08-07~2017-08-07	每年租金人民币 2000 元
4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九号 4 号楼 1 楼 114 室	浙江乾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04-15~2019-12-31	前三年为每平米 1.5 元/天；第四年为每平米 1.8 元/天；第五年为每平米 2.0 元/天（给予公司两个月的免租装修期）
5	苏州市南环东路 10 号 1 幢 4224 室	苏州市姑苏飞联青村（居）民委员会	2015-03-01~2016-03-01	每年租金 24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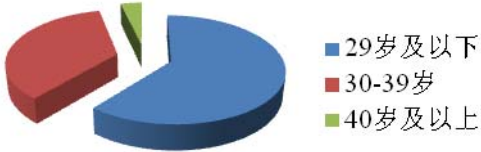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43 人，其中包含劳务派遣员工 146 人。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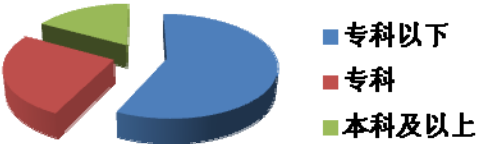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结构图
技术人员	26	5.87	 - 销售人员 - 配送人员 - 生产人员 - 技术人员 - 财务人员 - 人事人员
生产人员	56	12.64	
销售人员	212	47.86	
配送人员	125	28.22	
财务人员	12	2.71	
人事人员	12	2.71	
合计	443	100.00	

2、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29 岁及以下	270	60.95	
30-39 岁	157	35.44	
40 岁及以上	16	3.61	
合计	443	100.00	

3、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本科及以上	75	16.93	
专科	115	25.96	
专科以下	253	57.11	
合计	443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	任期
1	张明明	中国	无	420582198807286270	2014-5-6~2017-5-5

张明明，男，1988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专科学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长茂装饰监理 IT 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迪卡特集团研发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副总监。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5、社保缴纳情况

经公司确认及并经律师查阅了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嘉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因社会保险缴纳事宜而受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处罚，并取得了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出具的正常缴

纳社保的文件。

经公司说明及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手乐电商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443 人，其中劳动合同工共有 297 人，劳务派遣工共 146 人。其中手乐餐饮 150 人缴纳社保，上海煜峰 11 人缴纳社保，上海封腾 29 人缴纳社保，上海煜峰苏州分公司和杭州手乐 97 人缴纳社保，合计共 287 人缴纳社保，尚有 10 人未缴纳社保。经律师核查，该 10 人为公司新入职员工，社保尚在办理中。劳务派遣工 146 人的社保均由派遣单位缴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出具公司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的证明性文件。

（八）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1、劳务派遣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手乐电商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443 人，其中劳务派遣员工有 146 人，占员工总数的 33%。上述劳务派遣员工的工作岗位为生产部的包装岗位、销售部的客服岗位、配送部的配送岗位等辅助性、替代性职位。公司及子公司执行合同员工与劳务派遣员工同工同酬政策，按劳动强度、技术能力确定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劳务派遣员工；公司及子公司至今未因劳务派遣原因受到过人力或社保部门的处罚。

2015 年 9 月 7 日，上海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至今未因劳动用工违法而受到行政处罚。”

2、关于劳务派遣协议

2015 年 1 月，手乐电商、上海煜峰分别与易铭天企管签署了《智能人力——劳务派遣协议》；2014 年 1 月，上海煜峰与新大瀚人力签署了《派遣服务协议》，就劳务派遣事宜作出了相关约定。

（1）易铭天企管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易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0000517796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142 号 23 幢 5073-15 室
法定代表人	黄丽丽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为国内企业提供劳务派遣服务，投资管理，数据处理，会务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电子、通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服务；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管理服务，搬运服务，装卸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工艺品（不含文物）的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通讯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销售、安装、维修；市场营销策划；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3 月 25 日至 2020 年 3 月 24 日

易铭天企管目前持有编号为杨人社派许字第 00051 号《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其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新大瀚人力基本信息

名称	成都新大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510109000357174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 号 1 栋 1 单元 4 层 403 号
法定代表人	康兵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收集、储存、发布人才、职业供求信息 and 提供咨询服务，为求职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推荐求职者，举办职业招聘洽谈会，国内劳务派遣。（凭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
成立日期	2013 年 1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1 月 17 日至永久

新大瀚人力目前持有编号为川人社派 20130206001 号《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0 月 9 日。其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整改方案

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实施）第二十八条规定：“用工单位在本规定施行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其用工总量 10%的，应当制定调整用工方案，于本规定施行之日起 2 年内降至规定比例。”

公司正在采取积极的整改措施，公司将优先录用有意愿在公司长期工作，愿意接受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交纳社会保险的员工。最终，公司将在法律允许的期限内，解决劳务派遣不合规问题。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已制定出降低劳务派遣员工比例的整改方案：1）在 2015 年底前，将现有的 146 名劳务派遣人员调整为 70 人以下；2）2016 年 2 月底前将劳务派遣人员人数调整下降至占公司整体人数的 10%以内。

四、公司的具体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1、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8,335,874.42	100.00	31,754,644.92	100.00	1,306,905.4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8,335,874.42	100.00	31,754,644.92	100.00	1,306,905.44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2,663,122.19	100.00	13,097,565.45	100.00	607,713.27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营业成本合计	12,663,122.19	100.00	13,097,565.45	100.00	607,713.27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25,672,752.23	100.00	18,657,079.47	100.00	699,192.17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营业毛利合计	25,672,752.23	100.00	18,657,079.47	100.00	699,192.17	100.00

2、主要产品的规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规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蛋糕食品	38,323,541.42	99.97	12,663,122.19	100.00	25,660,419.23	99.95	66.96
软件	12,333.00	0.03	-	-	12,333.00	0.05	100.00
合计	38,335,874.42	100.00	12,663,122.19	100.00	25,672,752.23	100.00	66.97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蛋糕食品	31,701,060.07	99.83	13,097,565.45	100.00	18,603,494.62	99.71	58.68
软件	53,584.85	0.17	-	-	53,584.85	0.29	100.00
合计	31,754,644.92	100.00	13,097,565.45	100.00	18,657,079.47	100.00	58.75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蛋糕食品	1,306,905.44	100.00	607,713.27	100.00	699,192.17	100.00	53.50
软件	-	-	-	-	-	-	-
合计	1,306,905.44	100.00	607,713.27	100.00	699,192.17	100.00	53.5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消费主要面向互联网终端，线上通过官网、微网站、微信、微博、手机APP以及客服热线等多种方式引流。目前，公司PC端日活跃用户数过万，移动端日活跃用户数过千。依靠高性价比的产品以及细致的售后服务，公司产品的复购率逐月攀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2015年上半年，公司的月度用户数及复购情况如下：

月份	购买用户数	重复购买用户数	复购率
201501	245059	107772	43.98%
201502	267804	126407	47.20%
201503	291064	153470	52.73%
201504	311447	178663	57.37%
201505	340643	202896	59.56%
201506	363507	230360	63.37%

月份	购买用户数	重复购买用户数	复购率
合计	1819524	999568	54.94%

（三）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基础较大，其对单个客户的收入金额较小。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销售总额的6.29%、0.51%、0.38%，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过度依赖。

1、2015 年 1-5 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上海盛大报关有限公司	30,603.60	0.08
2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工会	30,000.00	0.08
3	巴斯夫上海企业工会联合会	28,800.00	0.08
4	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二电厂工会	27,451.20	0.07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7,000.00	0.07
	合计	143,854.80	0.38

2、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会	72,006.00	0.23
2	上海盛大报关有限公司	33,195.60	0.10
3	上海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	0.09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9,500.00	0.06
5	上海米岚城市奥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088.00	0.03
	合计	162,789.60	0.51

3、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上海蕙质美容有限公司	21,801.00	1.67
2	上海欣哲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0,317.50	1.55
3	上海市彭浦中学	15,000.00	1.15
4	上海锐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300.00	1.02
5	上海大学市北附属中学	11,800.00	0.90
	合计	82,218.50	6.29

（四）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法国大磨坊蛋糕粉、韩国幼砂糖、德国吕贝克巧克力、西班牙朗姆酒、新西兰安佳奶油及芝士等。以上原材料为通用产品，上游行业竞争充分，公司所需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2、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70.80%、46.70%、33.53%，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

（1）2015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2,088,926.52	19.34
2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89,760.68	7.31
3	上海博寅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331,025.64	3.06
4	上海清丽贸易有限公司	217,950.68	2.02
5	上海中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93,758.97	1.79
	合计	3,621,422.50	33.53

（2）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4,492,913.18	33.95
2	上海博寅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589,683.76	4.46
3	上海联家超市有限公司	500,380.00	3.78
4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54,309.40	2.68
5	上海喆玺印务有限公司	243,000.00	1.84
	合计	6,180,286.34	46.70

（3）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274,719.03	35.45
2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92,822.00	11.98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3	亳州福玉商贸有限公司	85,367.31	11.02
4	山东天和绿色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57,900.00	7.47
5	上海元祖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7,795.50	4.88
	合计	548,603.84	70.80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基础较大，供应商较多，其单个业务合同金额较小，风险分散。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合同（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金额 5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框架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手乐餐饮	上海和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07-20	蛋糕代金卡	199,719.00	正在履行
2	手乐餐饮	上海盛大报关有限公司	2014-08-08	蛋糕代金卡	193,680.00	正在履行
3	手乐餐饮	泰科安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2014-08-27	月饼代金卡	211,110.00	履行完毕
4	上海煜峰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工会	2014-12-10	蛋糕代金卡	120,000.00	履行完毕
5	上海煜峰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5-01-15	蛋糕代金卡	238,600.00	正在履行
6	上海煜峰	巴斯夫上海企业工会联合会	2015-02-27	蛋糕代金卡	300,000.00	正在履行
7	手乐餐饮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015-03-24	蛋糕代金卡	104,490.00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采购方	销售方				
1	手乐数码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2013-10-10	蛋糕的委托加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	上海煜峰	上海依使贸易有限公司	2014-07-22	吕贝克 60% 黑巧克力片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上海煜峰	上海清丽贸易有限公司	2014-09-25	水果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4	上海煜峰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2015-02-14	蛋糕的委托加工	2,000,000.00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采购方	销售方				
5	上海煜峰	上海纯绿纸制品有限公司	2015-03-30	盘刀叉	1,050,000.00	履行完毕
6	上海煜峰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04-01	淡奶油、芝士、牛奶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上海煜峰	山东天和绿色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15-04-10	纸浆模塑环保餐具	52,800.00	履行完毕
8	上海煜峰	上海纯绿纸制品有限公司	2015-05-14	盘刀叉	87,500.00	履行完毕
9	上海煜峰	上海郝轩包装有限公司	2015-05-21	盘刀叉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蛋糕粉、糖、巧克力、奶油、芝士、鸡蛋等通用产品，上游行业竞争充分，市场供应充足。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模式。经与研发部、生产部充分沟通，采购部门结合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制定原料的采购计划，在对所需原料进行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明确不同供应商的供货能力与供货质量；同时，建立完整有序的供应商档案，通过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定期对每个供应商的货物品质、交货期限、价格、服务、信誉等进行分析，以确定最优的供货渠道。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主要分为委托加工和门店现制现售两种方式。

委托加工：公司产品研发部门根据不同客户的口味和路测结果，研制出不同的蛋糕产品，形成标准化的 BOM 配方，委托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利用其符合食品生产安全的专业场地和设备进行加工、生产、冷藏。整个生产过程包括原料入车间、洗蛋、配料、搅拌、烘烤、冷冻、切分、装盒，符合标准化的蛋糕生产流程。

门店现场制作：公司拥有线下体验店，附带有自购的烘烤设备，用于现场制作现场销售蛋糕产品。

此外，公司已在嘉定建设完成了占地面积 3600 平米的新工厂，新工厂内带

有冷库、货淋室、烤箱等全套生产设备，并附有专业实验室对蛋糕成品及半成品进行细菌测试，以保证最终出库的蛋糕成品安全可靠、符合国家规定。

（三）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 B2C+线下 B2B 的 O2O 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

1、线上 B2C 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个人客户为主）

从销售渠道来看，公司的线上销售包括PC端销售和无线端销售两种。PC端销售主要来源于公司官方网站（www.bestcake.com），以SEO来提升自然流量，依据用户搜索和浏览习惯，提升用户感受度和重复购买率；以SEM带起网站流量并且监测投放数据风向标，根据风向标设置流量端投放广告计划的设置和定向，从而得到更低的新用户获取成本、更高的重复购买率、达到更高的订单转化率。无线端订单主要来源于公司微网站、微信、微博、手机APP等，以微营销、口碑营销、时间营销及粉丝营销作为主要推广手段，传播公司品牌“贝思客”的各种差异化服务，使“贝思客”在粉丝群中以几何倍数的传播速度扩散，获取最大量的品牌曝光度和关注度，实现最大的订单转化率及重复购买率。

从销售流程来看，客户在PC端、无线端浏览蛋糕产品，通过支付宝、网银、微信钱包、货到付款等多种付款方式下达订单；客服部门处理订单并将订单信息下发工厂；工厂按订单完成蛋糕制作，并在指定时间内配送至订单地址；至此，销售完成。

2、线下 B2B 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企业客户为主）

从销售渠道来看，公司的线下销售主要是通过销售代金卡进行。公司地推团队以线下试吃、产品推广、理念传递、品质工艺讲解等营销方式，通过集采、公司福利、公司礼品、资源互换、会务、宴请、接待等多种销售渠道，拜访客户并将公司产品与客户需求相对接，从而形成稳定的企业客户订单。

从销售流程来看，客户购买代金卡，在线上下达订单并以代金卡支付；客服部门处理订单并将订单信息下发工厂；工厂按订单完成蛋糕制作，并在指定时间内配送至订单地址；此时，销售完成。

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周边多个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盈利的稳步快速增长。

（四）配送模式

公司通过无纸化协同软件，分析用户的购买行为，每天动态预测各区域的云订单配送量，结合地图定位功能实时给用户提供其配送范围内的云订单，有效执行“新品路测-分次检查-深度冷链-最快2小时云配送-无纸化签收”的配送模式。

新品路测：所有新品上线之前，配送管理总部均须组织新品路测，安排配送站进行新品试配送，以检测新品在配送路程中的产品稳定度，并根据路测结果决定是否返回产品研发部门进行产品改良。

分次检查：工厂生产完毕通过质检并进行第一次出厂检查；配送人员根据订单区域分拣，进行第二次检查并装车；配送车将产品运送至各配送站，并由各配送站进行第三次检查；配送员送货之前进行四次检查。

深度冷链：产品运输途中全程冷链，并对蛋糕盒内的环境温度进行严格监控，以确保运输途中不高于5度，送至客户手中时不高于10度。

最快2小时云配送：针对部分蛋糕品种，根据历史数据分析，事先在各配送站备少量库存，客服在接到当天“云配送”请求后，第一时间无线联系配送站长，由配送站长分配配送员，完成2小时以内的云配送。

无纸化签收：用户收到蛋糕并确认无误后，在配送员的手机上签收。签收完成后，数据传回后台系统，订单状态自动更新为“已签收”。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立了17个配送站，全面负责公司产品配送链条的高效运行，并努力实现互联网大数据下的“云配送”。目前，公司云订单可以保证最快2小时内送达；未来，随着公司用户行为数据的累积及物流配送点的增加，公司在产品品类预测、配送及时度上将更加精准。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国内新兴的互联网+蛋糕零售企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F52 零售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文件，公司所处行业属 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F5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一）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政府对互联网及食品行业的管理采用法律约束、行政管理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

（1）关于互联网行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是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其中，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订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标准、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总体把握互联网信息服务内容；各地通信管理局负责对当地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实施政府监督管理职能。

中国互联网协会以及各地互联网协会是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负责组织制定行业规定，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实现行业自律；协调行业与政府主管部门的交流与沟通；提高我国互联网技术的应用水平和服务质量，保障国家利益和用户利益；普及网络知识，引导用户健康上网；参与国际交流和有关技术标准的研究；促进我国互联网产业的发展，发挥互联网对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积极推动作用。

（2）关于食品行业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卫生行政管理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食品行业的主管部门。其中，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主要负责分析食品安全形势，研究部署、统筹指导食品安全工作，提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大政策措施，督促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主要负责食品安全的综合监督、组织协调和依法组织查处重大事故；卫生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食品安全标准制定、食品安全信息公布、食品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条件和检验规程的制定、组织查处食品安全重大

事故等；质量监督部门主要负责食品生产许可、监管和食品进出口许可；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负责食品流通监管。

中国烘焙食品工业协会是烘焙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由与从烘焙行业服务业务有关的机构、团体和个人自愿组成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协会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团局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由协会理事会及全体会员进行自律管理。协会以推进中国烘焙业健康快速发展为己任，通过整合中国及国际烘焙业技术、管理专家资源，规范行业标准，培养专业人才，推动行业发展，服务人才资源。

2、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关于互联网行业

1)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规名称	内容概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00 年国务院令 第 291 号)	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分为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0 年国务院令 第 292 号)	主要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相关主体和行为。该办法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分为经营性和非经营性两类，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和对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分别实行许可制度和备案制度。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或者工信部申请办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从事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等互联网信息服务及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在申请经营许可或者履行备案手续前，应当依法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并取得相关许可证。
3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2001 年国务院令 第 339 号)	规定中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其开发的软件，不论是否发表，均享有著作权。软件著作权人可以向国家版权局认定的软件登记机构办理登记，以证明其享有著作权。
4	《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 (2004 年信息产业部令第 30 号)	规定，域名注册遵循“先申请先注册”的原则，域名注册完成后，域名注册申请人即成为其注册域名的持有者，注册域名应当按期缴纳域名运行费用。

序号	法规名称	内容概要
5	《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 (2005 年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令第 5 号)	该办法明确了两类互联网作品的著作权保护措施：第一类，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中直接提供互联网内容的行为，适用《著作权法》；第二类，在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中，根据互联网内容提供者的指令，通过互联网自动提供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内容的上载、存储、链接或搜索等功能，且对存储或传输的内容不进行任何编辑、修改或选择的行为，适用于《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
6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2006 年国务院令 第 468 号)	规定权利人享有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受著作权法和本条例保护。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将他人的作品、表演、录音录像制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提供，应当取得权利人的许可，并支付报酬。
7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009 年工信部令第 5 号)	明确规定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根据该办法，工信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是经营许可证的审批管理机构。该办法对申请办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资格和申请流程做了详细规定。

2) 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2006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发布)	将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商务作为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并要求制定电子商务行动计划以及网络信息资源开发利用计划。
2	《信息产业“十一五”规划》 (2008 年，国家信息产业部发布)	将推动电信业向信息服务型转变、丰富增值业务、发展互联网产业作为“十一五”期间的指导思想与发展思路。
3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国务院颁发)	要求在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加快培育信息服务新模式新业态。
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提出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完善面向中小企业的电子商务服务。
5	《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	确定了“十二五”时期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思想，即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服务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创新发展为动力，以普及和深化电子商务应用为重点，以营造良好的制度环境和社会环境为保障，不断提高产业组织化程度和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发挥电子商务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的战略性作用。
6	《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	进一步明确了“十二五”期间互联网行业的发展目标，培育发展互联网新兴业态，服务两化融合，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建设“宽带中国”，推进网络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强化互联网基础管理，加强体系建设，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能力。

(2) 关于食品行业

1)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订)	明确了该法的适用范围包括食品生产、食品流通以及餐饮服务。确立了食品安全监管体制为从国务院到地方的质监部门、工商局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各部门的详细职责分工。建立了食品安全制度框架,规定了食品安全标准的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以及食品安全事故处理的机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该法明确定义了“产品”的法律内涵的界定:经过加工、制作,用于销售的产品,但不包含建筑工程。对于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体系作了有层次、有任务的规定;结合各国质量标准转化为中国的GB/T1900-ISO9000系列标准,并以此作为开展我国企业质量认证的依据。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9年国务院令第557号)	该法细化了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的机制,规定了风险监测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以及国务院商务、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根据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食品安全标准制定与修订、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工作。明确了食品安全标准制定的只能部门以及食品生产经营的资质许可方式。
4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 (2007年国务院令第503号)	该法规定了食品生产经营者不得生产、销售不符合法定要求的产品,同时需要获得生产相应产品的资质。明确表明了生产者生产产品所使用的原料、辅料、添加剂、农业投入品,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国家强制性标准,规定了生产经营者有相关情形则除吊销资质、行政罚款等处罚措施。规定了农业、卫生、质检、商务、工商、药品等监督管理部门履行各自产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时的相应职权。
5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010年国家质检总局令129号)	该法明确了取得食品生产许可,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符合相应要求。规定了企业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应向生产所在地许可机关提出何种相关材料。规范了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变更条件和手续。
6	《食品流通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9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44号)	该法明确了在流通环节从事食品经营的主体应当依法取得食品流通许可。同时明确了申请《食品流通许可证》的材料和程序。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办法》 (2010 年国务院卫生部令第 77 号)	该法细化了《食品安全法》中所规定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明确了卫生部会同国务院农业行政、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以及国务院商务、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制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划及其实施计划。同时明确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指定程序和修改复核。
8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7718-2011)	该标准针对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标签和非直接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标签所需包含的内容做了详细的规定。相比与 2004 年的国家标准,该标准在附录 A 中改变了包装物或包装容器最大表面面积的计算方法,同时增加了内容为食品添加剂在配料表中的标示形式的附录 B 以及内容为部分标签项目的推荐表示行式的附录 C。
9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28050-2011)	该标准规定了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上营养信息的描述和说明所需包含的必要内容。其中基本要求包括强制标示内容、可选择标示内容以及营养成分表。该标准于附录 A 规定了食品标签营养素参考值 (NRV) 及其使用方法,附录 B 规定了营养标签的格式,附录 C 规定了能量和营养成分含量声称和比较生成的要求、条件和同义语。

2) 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十二五”规划》 (2012 年卫生部发布)	提出了食品安全管理的主要目标: 1、清理整合现行食品标准。2、加快制定、修订食品安全国家标准。3、完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机制。4、强化标准宣传贯彻和实施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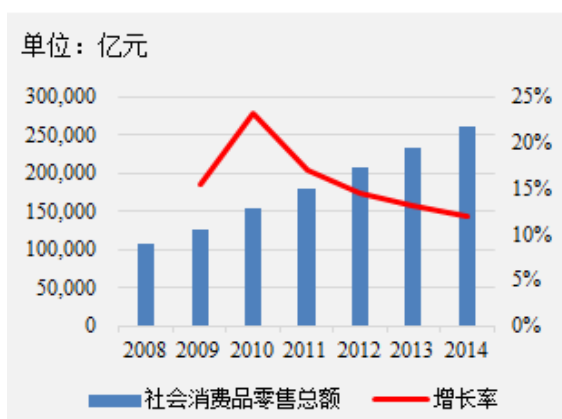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2	《国家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十二五”规划》（2012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提出了到“十二五”期末对于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系的建设目标：1、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均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并明确办事机构。2、食品安全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完成现行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食品卫生标准、食品质量标准和有关食品行业标准中强制执行标准的清理整合工作。3、风险管控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建立起以风险评估为基础的防御体系。4、国家级风险评估机构建设成为人才结构合理、技术储备充分、具有较强科学公信力和国际影响力的食品安全权威技术支持机构，能够全面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交流等方面的技术保障工作。

（二）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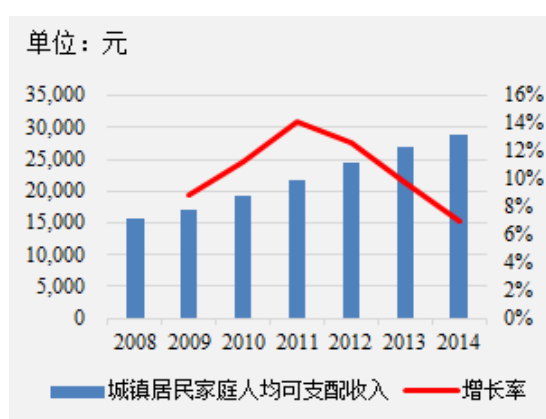
1、行业现状及市场容量

伴随中国经济发展、城镇化推进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社会零售总额逐年稳步增长，过去十年复合增速 17%。公司主营互联网下的烘焙蛋糕生产和销售，其产品属于典型的随意性快速消费食品。随着消费升级和饮食习惯的逐步西化，国内烘焙行业的市场潜力巨大。

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速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年度可支配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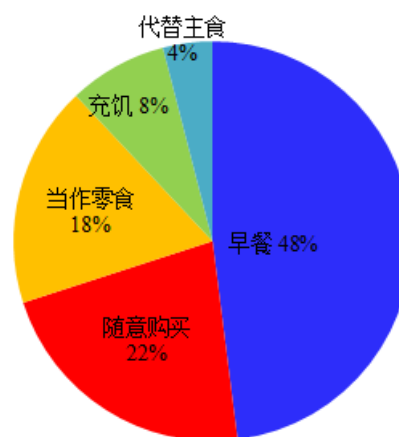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烘焙产品作为一种休闲食品，带有较强的时尚流行气息，主要客群为具备一定消费能力的年轻人和儿童，从营销渠道来看，可以分为传统实体门店（包括单体小店和连锁网点）和新兴互联网渠道两种。随着移动智能设备的快速普及、移动支付的成熟优化以及消费习惯的改变，国内移动端电商市场正处于流量红利的

爆发期，互联网渠道在烘焙蛋糕行业中的占比逐年递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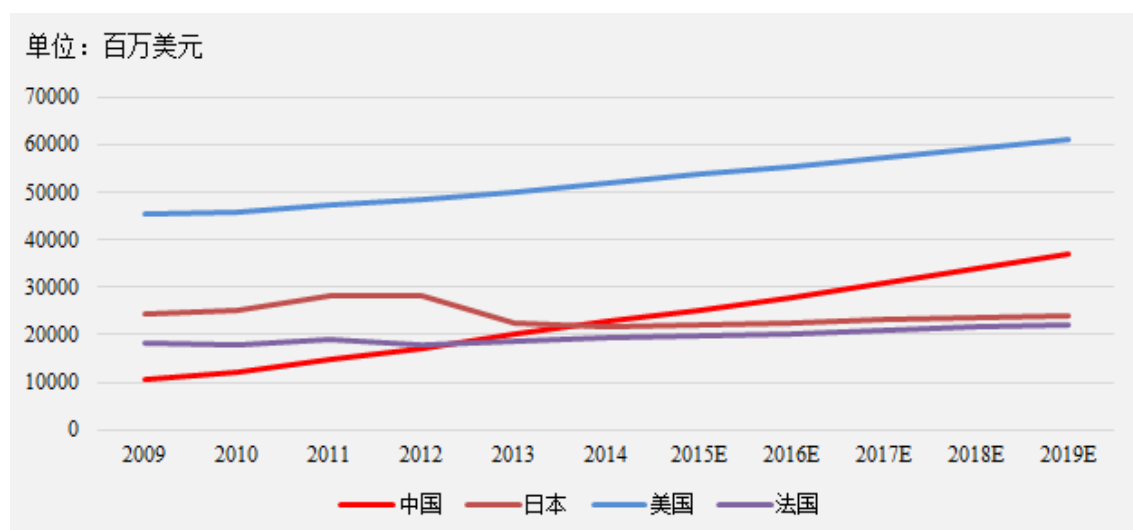
（1）受益消费升级，烘焙蛋糕市场快速发展

随着现代生活节奏越来越快，人们的饮食习惯也开始发生变化：倾向于更为简单快捷的食物，而以面包、蛋糕为代表的烘焙行业因其美味的口感、便捷的食用方式获得越来越多的认同，我国烘焙行业已进入黄金发展期。根据前瞻研究院的调查，近一半的消费者将烘焙食物作为早餐食用，突显其在日常饮食中的重要地位。随着消费群体的扩大、消费频次的提高，烘焙行业市场容量逐年递增，发展空间潜力巨大。



根据 Euromonitor 的统计，中国烘焙市场行业容量 2014 年达到 228.9 亿美元，预计 2019 年将增长至 370.13 亿美元，年复合增速达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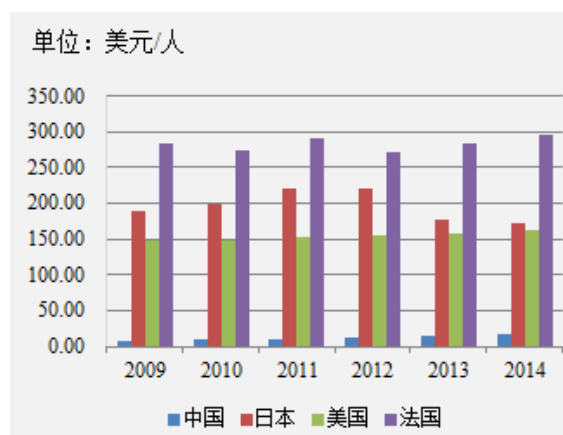
中、美、法、日烘焙市场总体规模比较（数据来源：Euromonit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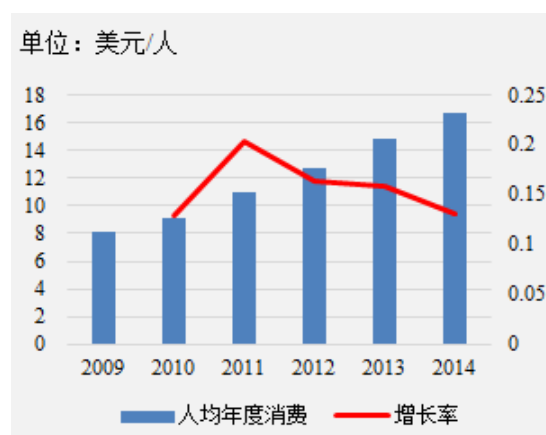
和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相比，中国烘焙行业的市场空间仍然很大。尽管中国从总量上看约为美国市场的一半，且已经赶超日本和法国，但从人均消费的角度来看仍远远落后。根据 Euromonitor 统计，中国 2014 年烘焙产品人均消费金额仅为 16.74 美元，远落后于美国的 162.79 美元/人、日本的 171.95 美元/人和法国的 295.79 美元/人。预计未来五年中国烘焙市场的增速有望持续超越上述发达国家

水平，潜力巨大。

人均年度烘焙产品消费额比较



中国人均年度消费额和增长率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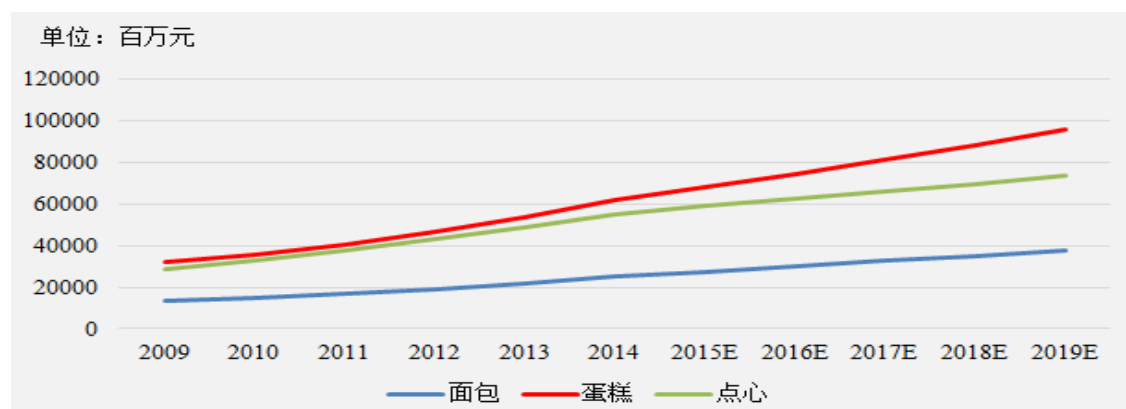
在国内烘焙产品的销售结构中，蛋糕占比最大且较为稳定，同时增长速度最快。2014 年，中国烘焙市场中的蛋糕销售达 617 亿元，约占烘焙市场总量的 43.60%，过去五年复合增速为 14.17%。

中国烘焙市场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市场规模（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E	2016E	2017E	2018E	2019E
面包	13,113.41	14,814.59	16,939.85	19,145.87	21,994.54	25,053.63	27,403.53	29,934.70	32,542.28	35,214.65	37,934.94
占比	17.79%	17.88%	17.72%	17.52%	17.62%	17.70%	17.78%	17.91%	18.06%	18.20%	18.32%
蛋糕	31,808.78	35,335.09	40,767.55	46,613.20	53,864.74	61,713.49	67,889.78	74,693.57	81,540.92	88,461.37	95,516.47
占比	43.16%	42.65%	42.66%	42.66%	43.15%	43.60%	44.05%	44.70%	45.25%	45.73%	46.14%
点心	28,782.12	32,708.89	37,864.32	43,507.44	48,969.52	54,792.17	58,837.07	62,472.84	66,109.49	69,780.77	73,568.99
占比	39.05%	39.48%	39.62%	39.82%	39.23%	38.71%	38.17%	37.39%	36.69%	36.07%	35.54%
总计	73,704.31	82,858.57	95,571.72	109,266.51	124,828.80	141,559.29	154,130.38	167,101.11	180,192.69	193,456.79	207,020.40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烘焙市场各类产品增速比较（数据来源：Euromonitor）



蛋糕消费频次高、客单价高，且消费场景丰富，如生日、婚庆、节日、送礼以及日常早餐、下午茶等，因此有较为稳定的消费量。公司正是从蛋糕这一最核心品类切入，依托互联网思维，颠覆用户传统的烘焙产品消费体验。

（2）行业集中度低，尚未形成真正的全国性龙头

中国烘焙行业发展迅速且市场竞争激烈，参与其中的企业多而杂，尚未形成真正的全国性品牌。据 Euromonitor 统计，2014 年中国排名前五位的烘焙品牌仅占烘焙市场总销售额的 7.13%。目前参与主体分为三类：内资跨区域连锁品牌、外资成熟品牌以及大量地方品牌。

按销售额计算的国内五大烘焙品牌（单位：%）

项目	2011	2012	2013	2014
Orion	1.76	2.06	2.19	2.22
Toly	1.60	1.79	1.82	1.87
Hsu-Fu-Chi	1.48	1.37	1.26	1.19
Panpan	0.78	0.80	0.85	0.94
Garden	0.88	0.77	0.82	0.91
合计	6.50	6.79	6.94	7.13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内资跨区域连锁品牌大多呈区域性布局，真正实现品牌全国连锁的烘焙企业屈指可数。本土品牌中知名度较高的好利来虽开业早，受益烘焙行业发展初期的成长红利，但每年 20 亿元左右的销售额在整个市场的占比仍然很小。

外资品牌由于具备成熟的经营模式、灵活的市场策略以及先进的管理制度，在资本力量的助推下大肆扩张，如台资品牌 85 度 C，在进入内地市场短短三年间开了 300 多家门店，扩张速度惊人。

大量地方品牌普遍以二三线城市为据点，避开在核心城市、核心商圈与成熟大品牌的正面竞争，先入为主抢占本地市场。该品类的销售额占市场总量的 70% 以上，但均各自占地为王，难以形成统一品牌。

（3）竞争等级较低，中高端市场或将成为争夺焦点

烘焙行业市场容量大，发展前景好，且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使得“前店后厂”

的烘焙店在国内遍地开花。目前，烘焙品牌之间的竞争主要体现在渠道和价格等层面，真正形成品牌溢价的企业还很少，致使烘焙行业长时间停留在初级、低层次的竞争时代。一方面，不少企业经营粗放，没有明确的目标客群定位，为追求销售额盲目扩张品类而忽视品质，从而长期停留在中低端市场；另一方面，企业为了降低成本偷工减料，甚至引发食品安全问题，诸如氢化植物奶油、人造黄油等食品安全事件屡见不鲜。

本土烘焙企业唯有提升产品品质、强化精细化管理、塑造中高端品牌形象，才能促使行业良性发展，因此，竞争升级与品牌变革将成为未来中国烘焙市场的大势所趋。由此，公司从 68 个国家严格甄选上乘食材并空运进口，不断萃取、研制出黄金原料配比，凝结出独特的“贝思客”烘焙配方，成就了极致的独特美味体验。

（4）东西部差距缩小，二三线城市或成为未来增长潜力

烘焙食品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企业分布东部多西部少，这主要是因为东部经济相对发达，城市化进程较快，消费者购买能力较强，且城市开放程度较高导致民众受西点影响较大，对西式饮食的接受程度也较高。因此，以上海为代表的东部城市的烘焙食品行业较为发达，而西部地区由于经济相对落后，居民消费能力有限，无论是烘焙企业的规模还是数量都远远落后于东部地区。

但随着西部地区经济的快速崛起，烘焙食品行业的东西部差距正在逐渐缩小，且东部地区的烘焙食品行业经长年发展已趋于饱和，于是企业纷纷转向中西部的二三线城市下沉渠道，大力布局广阔的西部市场。据预测，未来二三线城市的烘焙市场容量增速将达到 30%，烘焙食品行业将进一步地由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甚至发达地区的四五线城市渗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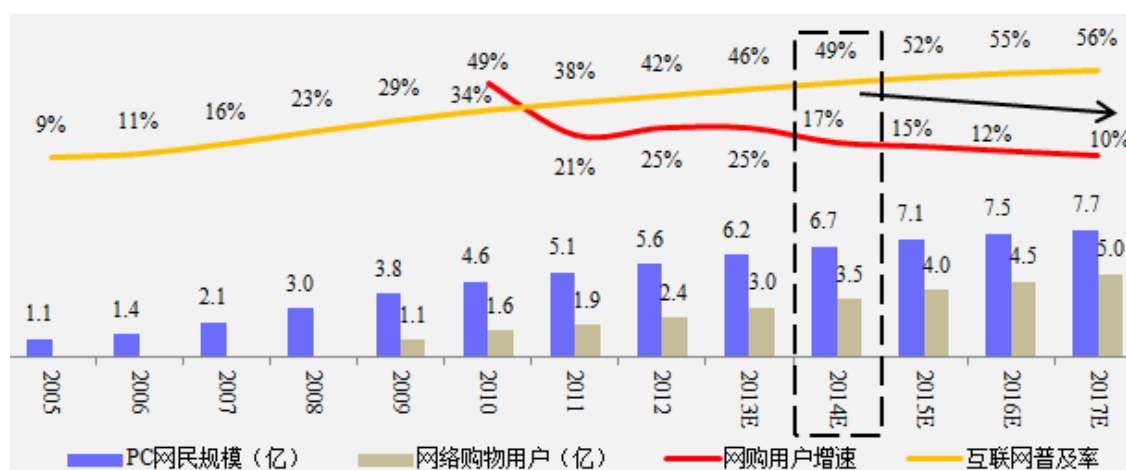
（5）消费习惯变革，互联网将颠覆烘焙行业传统体验

互联网的产生使得人们的消费习惯逐渐从线下转移到线上。2014 年，我国网民和网购用户分别达到 6.7 亿和 3.5 亿；未来三年，用户复合增速将向 10%的中枢靠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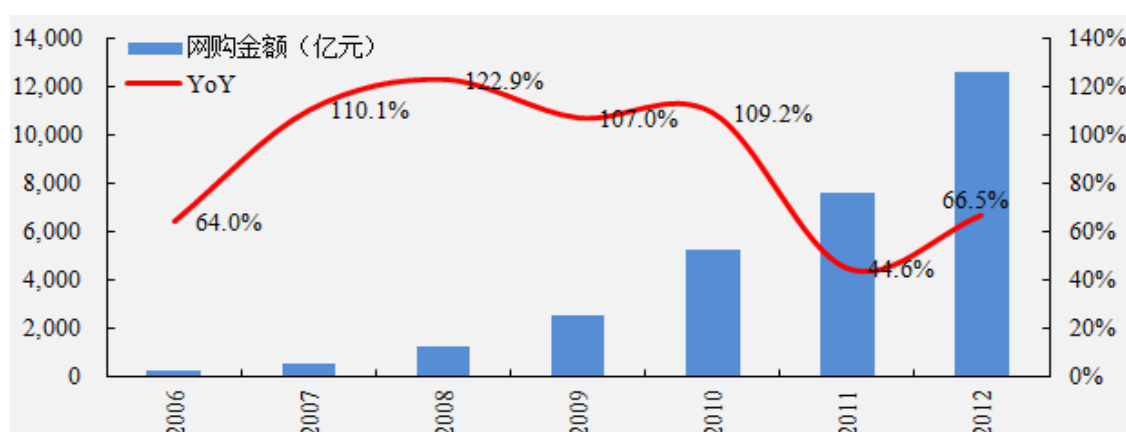
随着移动智能设备的快速普及、移动支付的成熟优化以及消费习惯的改变，

国内移动端电商市场正处于流量红利的爆发期。2014 年，中国移动购物交易规模增长 91%至 3203 亿元，移动购物渗透率达 1.2%，网购渗透率达 13.1%；未来三年，交易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 46%，且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中国网络购物用户及增速（数据来源：艾瑞咨询、Mckinsey）



中国网购市场规模及增速（数据来源：艾瑞咨询、Mckinse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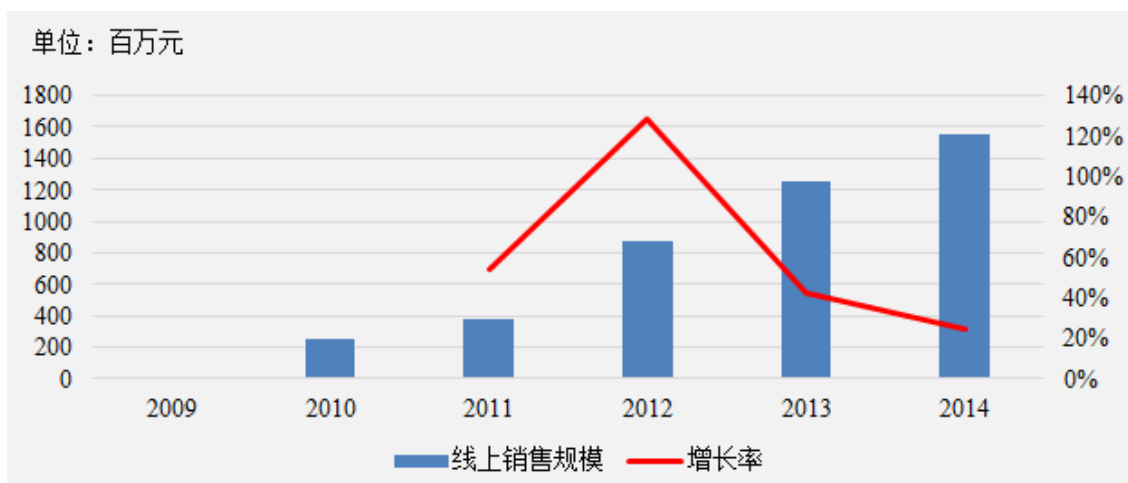
虽然目前互联网渠道在烘焙行业中占比仍然较小，但对于传统烘焙行业消费体验的颠覆已经成为不可阻挡的趋势。据 Euromonitor 统计，2014 年，烘焙产品线上销售额占整体销售额的 1.1%，且近几年来呈持续提升态势。

中国烘焙行业线上和线下销售对比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线下销售	100.00%	99.70%	99.60%	99.20%	99.00%	98.90%
线上销售	-	0.30%	0.40%	0.80%	1.00%	1.10%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中国烘焙市场线上销售规模和增速（数据来源：Euromonitor）



2、互联网与传统烘焙行业的结合效应

传统烘焙实体门店的用户覆盖面小、市场运营成本高、周转慢导致损耗高，个别企业甚至为了压缩成本而降低产品和服务品质。互联网渠道凭借其高营运效率、广覆盖人群以及低试错成本，有望成为烘焙产品的主流销售渠道之一。互联网与传统烘焙行业的结合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提升营运效率，降低营运成本

首先，相比传统实体渠道，互联网渠道节省了门店租金、装修投入、水电费等，且由于移动互联网的传播效应，使得互联网渠道的用户辐射能力广、新客户获取成本低；其次，凭借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公司采购、生产、仓储、配送的周转加快，基本实现零库存，既提升了运营效率又降低了损耗；第三，通过互联网可以营造 24 小时全渠道的销售网络，有效增加消费频次，提升总体销售规模。

（2）提升产品品质，打造品牌形象

一方面，互联网可以降低营运成本、提升周转效率，相比传统烘焙企业，互联网蛋糕企业可以使用更为新鲜的原材料以提升口味和品质，因此，同等价位、更优质的品质也将大大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

另一方面，社会化媒体和 LBS 等大数据可以精准定向目标客户，从而实现流量的直接变现；粉丝效应可以加快宣传速度与力度，使得企业以低成本实现快速的大面积宣传；线上平台可以使得家和客户进行直接交流，新用户也可以看到

老用户的评价，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信息不对称现象，进而实现企业品牌形象的直线提升。

（3）改变传统消费模式，提升用户极致体验

在互联网模式下，线上端打破了时空限制，线下端依靠广泛的门店布局和极速的物流配送为消费者带来极致用户体验。O2O 可以形成线上、线下的互动式导流，线上为线下带来已有的经常到店人群，线下又带来新增的线上营销获取用户。在门店覆盖率高的区域，消费者可自行享受线下购物的便捷；在覆盖不足的区域，烘焙企业通过打通门店之间的 ERP 系统，实现就近门店的自动分单配送，为消费者提供最快速的物流配送服务，从而实现用户极致体验的提升。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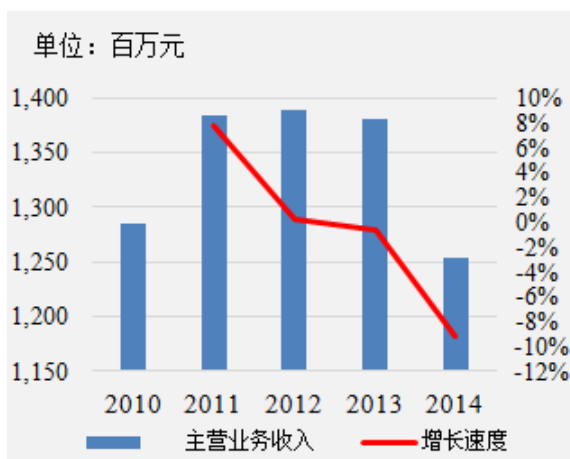
行业内具有代表性的公司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传统的线下烘焙连锁门店，另一类是与公司业务相似的互联网烘焙品牌。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类别	销售模式	品牌名称
传统烘焙	线下销售	克莉丝汀
		85 度 C
		面包新语
互联网烘焙	线上销售	21CAKE
		诺心

（1）克莉丝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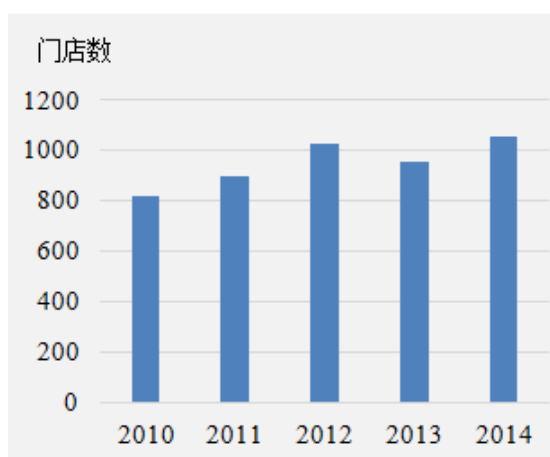
克莉丝汀自 1993 年起生产及销售烘焙产品，是最早进入中国市场的外资投资烘焙企业之一，已于 2012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主要在长江三角洲地区的黄金地段及主要城市进行营运，包括上海、江苏省及浙江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052 家门店，2014 年实现销售收入 12.53 亿元。公司产品种类为面包蛋糕、月饼、点心和饮料（咖啡、胚芽乳），其中面包和蛋糕是收入主要来源。

克莉丝汀主营业务收入和增长



数据来源：公司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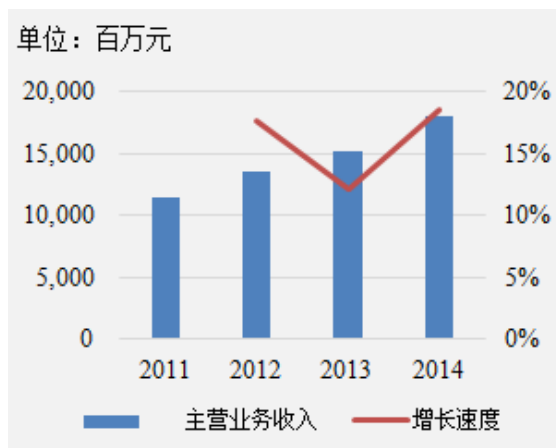
克莉丝汀门店变动情况



(2) 85 度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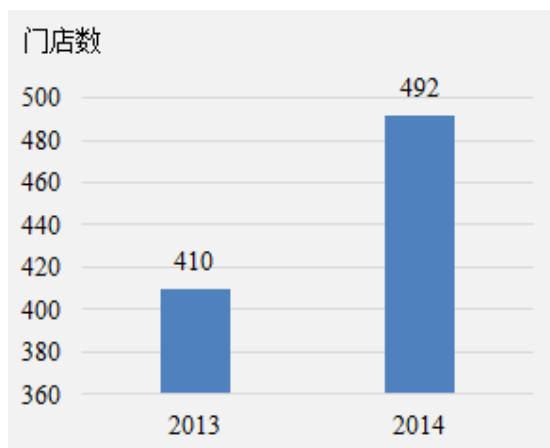
85 度 C 于 2003 年在台湾成立，2007 年进入大陆市场，并于 2010 年 11 月在台湾上市。。公司门店主要分布在台湾和大陆，在香港、澳洲和美国也有分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大陆共有门店 492 家，2012 年实现销售收入 17.92 亿元。公司主营产品为烘焙食品（面包、西点）和饮料（咖啡、果汁）。

85 度 C 主营业务收入和增长



数据来源：公司财务报表

85 度 C 门店变动情况



(3) 面包新语

面包新语于 2000 年在新加坡成立，2003 年进入大陆市场。公司门店主要分布在中国、新加坡、印尼、菲律宾、泰国和香港等。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门店总数 686 家，2012 年实现销售收入 4.47 新元。公司产品种类主要为烘焙食品（面包、蛋糕）和饮料（酸奶、果汁、咖啡）。

（4）21CAKE

21CAKE 是由廿一客食品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创建的蛋糕品牌，由最初确定的 21 款经典蛋糕而得名。截至 2013 年底，公司已经在北京、上海、天津、杭州、苏州和无锡六大城市设立了订购服务中心。目前，21CAKE 已获得联想注资，年销售规模已达到 3-5 个亿。

（5）诺心

2010 年，天甜（上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正式启动连锁烘焙餐饮品牌“诺心 LE CAKE”。公司目前在北京和上海等 12 个城市设立了订购服务中心。目前，诺心已获得金沙江创投注资，年销售规模已接近 2 个亿。

2、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1) 营销优势

公司具备互联网基因，可以充分利用互联网渠道实现低用户获取和维护成本，同时通过软文及活动策划触发用户的情感共鸣，增强用户对公司品牌“贝思客”的认可；自创了“极客社区+贝思客微信游戏+极致币”的营销组合，丰富了用户的购物趣味，增加了用户黏性；通过流量引入、流量合作、事件营销、限时抢购等方式来综合提升网站流量，并针对用户体验度进行持续网站优化，以提升用户的最终购买转化率。

此外，公司不断进行产品创新，每月推出相应的星座蛋糕，充分利用社交网络进行新品宣传，打造爆款产品；同时在每年特定的节日如母亲节、父亲节、儿童节等进行活动策划，触发与用户之间的情感共鸣，持续强化顾客对公司品牌“贝思客”的认同感。

2) 极致用户体验优势

大数据时代，公司采用 CRM 系统管理，通过对用户消费行为的搜集和分析，针对不同性别、地域、性格等，提供极致的蛋糕服务。

在传统烘焙行业依然使用纸质订单规则时，公司首创业界的云订单系统：用

户移动端下单，订单传送云系统，配送站接收处理订单配送，用户接收蛋糕签字，数据传送云系统，订单完成。整个过程无纸化，不仅环保而且预防了订单信息丢失造成的损失。客户下订单后，公司采用大数据统计，基于 LBS 定位模式，指派最近地点的送货员接收订单，并在最快 2 小时内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实现急速云配送。

公司以“诚信经营、保证售后”为经营理念，对所售产品承诺 72 小时无理由退款服务，获得广大用户尤其是 80 后、90 后客户的一致追捧。

3) 供应链管理优势

公司采用“中央工厂+网上订购+冷链配送中心”的供应链条，融入了即时生产零库存模式。对蛋糕等保鲜要求极高的食品品类来说，良好的供应链管理是保证产品质量的重要因素。

公司有自己的库房管理系统，在库食材一旦出现短缺或者质量问题，系统就会提出预警，给供应方足够的时间备货，以保证食材的充足、新鲜。

4) 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均具有丰富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同时拥有成熟的管理技能和营运经验，对互联网领域的发展、企业经营具有深刻见解，可以为公司的持续成功运营提供保障。

公司创始人兼 CEO 吴滋峰先生是互联网行业和烘焙行业的连续创业者，其组建的创业团队具备互联网基因，核心管理层一半以上来自于互联网、网游和手游团队，是一支极具激情梦想、生命力和挑战力的年轻团队，与传统烘焙行业以及其他互联网烘焙企业的人才储备形成鲜明对比。

公司管理层秉承品牌化发展、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以强大的技术为依托，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不断自主创新，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2) 竞争劣势

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尚处于早期的品牌建设中，固定成本的刚性以及人才、

资金的大量需求可能成为公司快速扩张过程中的制约因素。公司亟需拓展融资渠道，吸引优秀人才，以保证其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

（四）行业风险特征

1、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烘焙蛋糕的互联网+零售行业，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差异化制作，并依靠互联网完成终端销售。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技术含量较高，其蛋糕生产、销售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尤其是互联网线上+线下的营销模式更需要大量高端的 IT 技术人员。因此，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对公司来讲尤为重要。如果未来出现关键技术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应对措施：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为避免人才流失，公司不断完善自身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积极引进相关人才的同时也注重人才培养，并致力于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和提供较好的薪酬待遇，重点培育核心技术人才，吸引优秀人才；同时，公司积极完善各项培训管理制度，加强技术梯队建设，以降低因人才流失带来的风险。

2、跨地区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了上海、苏州、杭州、宁波、无锡五大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努力将其业务拓展至全国各大城市。由于新市场区域的供应链条、销售渠道、客户需求与既有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新市场并生产出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将对公司提出新的挑战，公司可能因此面临跨区域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循序渐进，在充分调研新市场区域的经济水平、文化习俗及消费习惯的前提下，开发并生产更符合当地客户需求的产品，逐步开拓与新市场相适应的供应链条及销售渠道，努力提升当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同度，从而实现公司业务的全面开拓。

3、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蛋糕，食品安全至关重要。一方面，公司原料种类较

多，供应商数量也相对较多，若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公司产品的食品安全将面临较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对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的要求较高，若无法严格把控其生产及配送链条，公司将面临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食品安全的控制，选择优质供应商并强化对所购原料的质量检测工作；制定各项工作制度，对产品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进行严格把控，实现生产及配送链条的紧密安全衔接，以防范可能出现的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七、子公司的业务情况

项目		上海煜峰	封腾信息	杭州手乐
2015 年 1-5 月	营业收入（元）	14,820,067.46	12,333.00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元）	5,301,347.09	12,333.00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率	13.83%	0.03%	-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261,569.73	53,584.85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元）	4,545,663.08	53,584.85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率	14.31%	0.17%	-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	-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元）	-	-	-
	对合并收入的贡献率	-	-	-

注：对合并收入的贡献指子公司收入经合并抵销后纳入合并报表的金额。

其中，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有 14%左右源自全资子公司上海煜峰，现就上海煜峰的业务情况介绍如下。

（一）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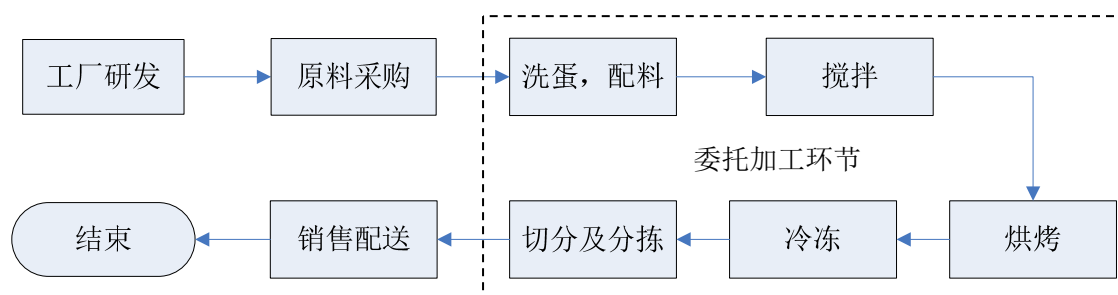
上海煜峰主要进行线下 B2B 模式的蛋糕销售，其业务收入主要源自对企业客户的代金卡销售。

上海煜峰的企业客户包括政府机关、社会团体、金融机构、媒体、外企、国企、大型民企等，覆盖面较广。公司地推团队以线下试吃、产品推广、理念传递、品质工艺讲解等营销方式，通过集采、公司福利、公司礼品、资源互换、会务、宴请、接待等多种销售渠道，拜访客户并将其产品与客户需求相对接，从而形成稳定的企业客户订单。上海煜峰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上海煜峰的产品主要分为“卡思客系列”蛋糕和“极致系列”蛋糕两大类。详情参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二）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

上海煜峰有自己的研发团队，其产品研发部门根据不同客户的口味和路测结果，研制出不同的蛋糕产品，形成标准化的BOM配方，委托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利用其符合食品生产安全的专业场地和设备进行生产、冷藏。整个生产过程包括原料入车间、洗蛋、配料、搅拌、烘烤、冷冻、切分、装盒，符合标准化的蛋糕生产流程。



具体业务流程参见本节“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之“（三）主要业务流程”。

（三）与子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上海煜峰持有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嘉定分局颁发的“食品流通许可证”，编号SP3101141410000048，有效期自2014年1月15日至2016年12月15日；上海煜峰持有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编号QS314424010721，有效期自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2、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上海煜峰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生产设备	226,727.35	46,037.23	180,690.12	79.69%
运输设备	18,432.00	7,776.12	10,655.88	57.81%

电子设备	646,768.10	77,164.47	569,603.63	88.07%
办公设备	75,049.00	17,257.09	57,791.91	77.01%
合计	966,976.45	148,234.91	818,741.54	84.67%

其中，公司拥有的生产设备主要是冰箱、冰柜、冷库等冷藏设备，主要用于蛋糕食品的储存。

3、其他

报告期内，上海煜峰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参见本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报告期内，上海煜峰无商标权、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四）子公司的具体情况

1、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煜峰的业务收入全部为源自蛋糕食品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各期，上海煜峰的收入构成及产品规模情况如下：

蛋糕食品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对外收入	5,301,347.09	35.77	4,545,663.08	49.08	-	-
对母公司的收入	9,518,720.37	64.23	4,715,906.65	50.92	-	-
营业收入合计	14,820,067.46	100.00	9,261,569.73	100.00	-	-

2、主要客户情况

（1）2015 年 1-5 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对外营业收入（%）
1	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工会	30,000.00	0.57
2	巴斯夫上海企业工会联合会	28,800.00	0.54
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7,000.00	0.51
4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会	25,700.00	0.48
5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2,430.00	0.23
	合计	123,930.00	2.34

(2)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对外营业收入（%）
1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会	72,006.00	1.58
2	上海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	0.59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9,500.00	0.43
4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120.00	0.13
5	上海市电力公司电能计量中心工会	375.00	0.01
	合计	125,001.00	2.75

3、主要供应商情况

(1) 2015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对外采购总额（%）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2,036,827.03	18.76
2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89,760.68	7.27
3	上海博寅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331,025.64	3.05
4	上海清丽贸易有限公司	217,950.68	2.01
5	上海中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93,758.97	1.78
	合计	3,569,323.01	32.87

(2)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对外采购总额（%）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727,350.45	11.72
2	上海博寅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589,683.76	9.51
3	上海联家超市有限公司	500,380.00	8.07
4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54,309.40	5.15
5	上海喆玺印务有限公司	243,000.00	3.92
	合计	2,380,123.61	38.37

4、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上海煜峰的主要合同（金额1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金额5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框架合同）情况参见本节“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之“（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五）子公司的商业模式

采购模式：上海煜峰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模式，由采购部门结合具体业务情况制定原料的采购计划，并根据供应商档案合理选择供应商；

生产模式：根据产品研发部门的标准化 BOM 配方，上海煜峰委托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利用其符合食品生产安全的专业场地和设备进行加工、生产、冷藏；

销售模式：地推团队以线下试吃、产品推广、理念传递、品质工艺讲解等营销方式，将公司产品与客户需求相对接，从而形成稳定的企业客户订单；客户购买代金卡，在线上下达订单并以代金卡支付，客服部门处理订单并将订单信息下发工厂，工厂按订单完成蛋糕制作，并在指定时间内配送至订单地址，销售完成。

（六）子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上海煜峰所处行业情况参见本节“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做了详细规定。同时，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将股东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托管的议案》、《关于授权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申请挂牌的议案》、《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本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

2015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2015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监事会发挥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争议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

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综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项尚未了结的诉讼事项：

2015年6月18日，诺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以被告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害、消除由于侵权带来的所有不良影响、赔偿损失并承担原告因维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2015年6月25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本案案号为（2015）黄浦民三（知）初字第80号，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015年6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6000008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3,339,855.34元。本案的诉讼标的为人民币4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仅为3%。

经公司确认并经律师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有败诉的风险，但诉讼标的数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转让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本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的资产独立。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共同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人员独立。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本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独立。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下设营销中心、技术研发中心、综合管理中心、财务部、产品研发部、配送部等部门。上述部门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也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本公司机构独立。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 B2C+线下 B2B 的 O2O 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控股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公司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业务独立。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包装服务，体育赛事策划，搬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吴滋峰持股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2	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75.00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吴滋峰直接持有10%的股份，间接持有86.67%的股份，共计持有96.67%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在作为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未发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公司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就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作出明确、严格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一系列切实有效的制度，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事项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近亲属）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吴滋峰	董事长、总经理	0	0	5,568,192.00	46.40
2	高琛煜	董事、副总经理	0	0	191,808.00	1.60
3	朱 旻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4	石 峰	董事	0	0	0	0
5	浦尧蓓	董事	0	0	0	0
6	凌 霄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7	李少杰	监事	0	0	0	0
8	于圣杰	监事	0	0	0	0
9	袁雯静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10	李悠扬	董事浦尧蓓之配偶	0	0	1,296,000.00	10.8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除董事浦尧蓓、石峰未在公司任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等文件。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手乐电商关系
吴滋峰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股东克恩顿投资的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琛煜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煜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子公司
		杭州手乐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手乐餐饮杨浦分公司负责人	分公司
		手乐餐饮徐汇分公司负责人	
朱 旻	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	无
石 峰	董事	深圳欧瑞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
		杭州辣妈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	
		杭州浪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赛富睿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浦尧蓓	董事	无	无
凌 霄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于圣杰	监事	无	无
李少杰	职工代表监事	无	无
袁雯静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的情况，上述兼职单位与手乐电商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包装服务，体育赛事策划，搬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吴滋峰持股 100%
2	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吴滋峰直接持有 10% 的股份，间接持有 86.67% 的股份，共计持有 96.67% 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手乐电商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4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成立至 2012 年 7 月 1 日，由吴滋峰担任执行董事；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014 年 8 月 25 日，由高琛煜担任执行董事；2014 年 8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由吴滋峰担任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有吴滋峰、高琛煜、朱旻、李悠扬、石峰，由吴滋峰担任董事长。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成立至 2011 年 11 月 17 日，由邓颖华担任监事；201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2 年 7 月 1 日，由俞文伟担任监事；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012 年 8 月 23 日，由荣杰担任监事；2012 年 8 月 24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0 日，由刘庆军担任监事；201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5 日，由吴滋峰担任监事；2014 年 8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由高

琛煜担任监事；2014年11月21日至2015年4月1日，由杨骏担任监事；2015年4月2日，由袁雯静担任监事。

2015年8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化情况

2015年7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吴滋峰、高琛煜、朱旻、石峰、浦尧蓓为公司董事，该5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滋峰为董事长，并聘请吴滋峰为总经理、高琛煜为副总经理、朱旻为财务负责人、袁雯静为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变化情况

2015年7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凌霄、于圣杰为公司监事，与另外1名职工监事李少杰共同组成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凌霄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5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滋峰为公司总经理，袁雯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琛煜为公司副总经理，朱旻为财务负责人。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5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6000008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投资比例	经营范围	合并期间
上海煜峰食品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流通、生产、销售等	100 万元	100.00%	食品流通，食品生产，办公用品、工艺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01.21-2015.05.31
上海封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关服务等	50 万元	100.00%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系统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09.03-2015.05.31
杭州手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流通、销售等	200 万元	100.00%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办公用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工艺礼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服装鞋帽，化妆品，钟表，眼镜（除角膜接触镜），汽车配件，通讯器材，汽车装饰品，体育用品，洗涤用品，母婴用品（除食品），厨房用品，家居用品，家具，金银饰品，宠物用品，玩具，床上用品；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04.22-2015.05.31

2014年1月21日，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煜峰，故自2014年1月2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4年9月3日，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封腾信息，故自2014年9月3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5年4月22日，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杭州手乐，故自2015年4月22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除此之外，报告期内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414,475.42	3,952,369.44	1,579,789.36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9,853.20	903,315.16	509,850.00
预付款项	6,128,136.09	5,730,766.98	58,502.0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33,036.95	718,180.6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89,047.60	531,983.98	171,55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000.00	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834,549.26	31,836,616.21	5,319,691.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21,122.34	1,217,436.31	292,952.08
在建工程	2,181,335.70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9,510.63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07.89	2,270.5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7,676.56	1,219,706.87	292,952.08
资产总计	21,622,225.82	33,056,323.08	5,612,643.44

续表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790,047.40	1,006,970.20	134,437.27
预收款项	9,421,763.97	15,812,370.9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20,557.11	1,600,090.11	408,765.76
应交税费	3,011,101.02	806,616.75	28,597.1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920,544.20	1,412,936.44	2,679,746.1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7,864,013.70	20,638,984.41	3,251,546.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7,864,013.70	20,638,984.41	3,251,546.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500,000.00	7,5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8,500,000.00	28,500,000.00	1,5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2,241,787.88	-23,582,661.33	-2,138,90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22,225.82	33,056,323.08	5,612,643.44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40,237.82	3,752,456.65	1,579,789.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128,853.56	509,850.00
预付款项	3,482,687.88	5,435,479.98	58,502.00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9,523,752.89	5,257,497.10	-
存货	-	-	171,55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000.00	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346,678.59	34,574,287.29	5,319,691.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	1,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18,741.54	505,774.25	292,952.0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6,533.72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26.05	1,603.5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9,701.31	1,507,377.76	292,952.08
资产总计	24,726,379.90	36,081,665.05	5,612,643.44

续表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6,960.00	-	134,437.27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9,131,089.71	15,764,192.95	-
应付职工薪酬	880,644.90	832,098.16	408,765.76
应交税费	496,285.70	105,036.37	28,597.1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41,544.25	1,406,681.59	2,679,746.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386,524.56	18,108,009.07	3,251,546.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1,386,524.56	18,108,009.07	3,251,546.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500,000.00	7,5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8,500,000.00	28,500,000.00	1,5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2,660,144.66	-18,026,344.02	-2,138,90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39,855.34	17,973,655.98	2,361,09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26,379.90	36,081,665.05	5,612,643.44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其中：营业收入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47,160,442.46	53,252,977.04	2,823,632.52
其中：营业成本	12,663,122.19	13,097,565.45	607,713.2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733.48	757,688.92	4,312.80
销售费用	30,659,674.65	34,491,812.17	1,833,341.28
管理费用	1,784,033.61	4,858,196.27	378,950.81
财务费用	-9,870.79	38,632.01	-685.64
资产减值损失	53,749.32	9,082.22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4,239.79	-21,463,981.40	-1,505,910.64
加：营业外收入	1,675.91	17,957.6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2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2,563.88	-21,446,029.00	-1,505,910.64
减：所得税费用	-13,437.33	-2,270.56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022,194.33	27,499,913.16	1,306,905.44
减：营业成本	10,211,937.96	11,970,462.40	607,713.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0,293.97	665,121.34	4,312.80
销售费用	24,650,102.35	26,700,460.09	1,833,341.28
管理费用	1,112,714.07	4,057,771.64	378,950.81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15,886.85	37,600.87	-685.64
资产减值损失	51,290.17	6,414.03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7,929.09	-15,903,566.49	-1,505,910.64
加：营业外收入	1,305.91	14,527.0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2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6,623.18	-15,889,044.64	-1,505,910.64
减：所得税费用	-12,822.54	-1,603.51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3,800.64	-15,887,441.13	-1,505,910.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3,800.64	-15,887,441.13	-1,505,910.64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3、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33,298.72	49,007,279.21	836,262.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50.97	16,862.73	1,297,91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58,149.69	49,024,141.94	2,134,17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05,431.57	18,888,920.03	597,978.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68,255.18	15,291,571.41	1,484,81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5,551.88	1,180,286.22	16,19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59,789.77	23,233,779.23	303,14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89,028.40	58,594,556.89	2,402,13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0,878.71	-9,570,414.95	-267,95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000.00	6,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50,328.25	6,034,350.72	10,81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7,343.56	1,091,355.69	272,71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	2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57,343.56	25,091,355.69	3,272,71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2,984.69	-19,057,004.97	-3,261,89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500,000.00	3,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5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00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2,105.98	2,372,580.08	1,470,14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2,369.44	1,579,789.36	109,64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4,475.42	3,952,369.44	1,579,789.36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27,928.14	44,197,663.44	836,262.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79.53	242,350.96	1,297,91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52,107.67	44,440,014.40	2,134,17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79,755.03	17,381,786.88	597,97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2,708.53	11,617,290.85	1,484,81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3,054.24	1,111,979.08	16,19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0,247.24	23,913,208.48	303,14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65,765.04	54,024,265.29	2,402,13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3,657.37	-9,584,250.89	-267,95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000.00	6,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50,328.25	6,034,350.72	10,81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889.71	277,432.54	272,71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1,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48,889.71	24,277,432.54	3,272,71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1,438.54	-18,243,081.82	-3,261,89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500,000.00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5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00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87,781.17	2,172,667.29	1,470,14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2,456.65	1,579,789.36	109,64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0,237.82	3,752,456.65	1,579,789.3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5 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23,582,661.33	-	12,417,33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23,582,661.33	-	12,417,33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659,126.55	-	-8,659,12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8,659,126.55	-	-8,659,126.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32,241,787.88	-	3,758,212.1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	2,361,09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	2,361,09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27,000,000.00	-	-	-21,443,758.44	-	10,056,24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4,428,571.00	-	-	-21,443,758.44	-	2,984,812.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	-	-	-	-	4,5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4,500,000.00	-	-	-	-	-	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571,429.00	-	-	-	-	2,571,42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571,429.00	-	-	-	-	2,571,42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23,582,661.33	-	12,417,338.6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	-	-	-632,992.25	-	367,00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	-	-	-632,992.25	-	367,00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500,000.00	-	-	-1,505,910.64	-	1,994,08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00	1,500,000.00	-	-	-1,505,910.64	-	1,994,08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	2,361,097.11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5 月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18,026,344.02	17,973,65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18,026,344.02	17,973,655.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633,800.64	-4,633,80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633,800.64	-4,633,80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22,660,144.66	13,339,855.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2,361,09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2,361,097.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27,000,000.00	-	-	-15,887,441.13	15,612,55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5,887,441.13	-15,887,441.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24,428,571.00	-	-	-	28,928,571.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4,500,000.00	24,428,571.00	-	-	-	28,928,571.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571,429.00	-	-	-	2,571,42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571,429.00	-	-	-	2,571,429.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	28,500,000.00	-	-	-18,026,344.02	17,973,655.9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	-	-	-632,992.25	367,00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	-	-	-632,992.25	367,00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500,000.00	-	-	-1,505,910.64	1,994,08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505,910.64	-1,505,91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1,500,000.00	-	-	-	3,5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000,000.00	1,500,000.00	-	-	-	3,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1,500,000.00	-	-	-2,138,902.89	2,361,097.11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的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节“(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

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节“（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

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

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

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

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

本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

续交易；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	-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50	50
2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

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节“（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节“（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

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

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

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直线法	5	10	18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10	1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10	18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10	1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

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财务软件	3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

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

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

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1,622,225.82	33,056,323.08	5,612,643.44
负债合计	17,864,013.70	20,638,984.41	3,251,546.33
股东权益合计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营业收入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营业利润	-8,674,239.79	-21,463,981.40	-1,505,910.64
利润总额	-8,672,563.88	-21,446,029.00	-1,505,910.64
净利润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60,383.48	-21,457,222.60	-1,505,91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60,383.48	-21,457,222.60	-1,505,91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0,878.71	-9,570,414.95	-267,95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2,984.69	-18,057,004.97	-3,261,89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00	5,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2,105.98	2,372,580.08	1,470,146.00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指标分类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盈利能力	毛利率	66.97%	58.75%	53.50%
	净资产收益率	-106.56%	390.90%	-76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06.57%	391.14%	-762.93%
	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5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6	-1.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0.50	1.66	0.79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05%	50.19%	57.93%
	流动比率	1.00	1.54	1.64
	速动比率	0.97	1.52	1.58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8.79	44.94	5.13
	存货周转率（次）	22.59	37.23	7.08
获取现金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4	-1.28	-0.09

注：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以公司当期股本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说明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su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为报告期利润；NP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

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sum (E_k * M_k / M_0)$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平均数。；

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sum (E_k * M_k / M_0)$ ）；

4. 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P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期末股本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9.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8,335,874.42	100.00	31,754,644.92	100.00	1,306,905.4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38,335,874.42	100.00	31,754,644.92	100.00	1,306,905.44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2,663,122.19	100.00	13,097,565.45	100.00	607,713.27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营业成本合计	12,663,122.19	100.00	13,097,565.45	100.00	607,713.27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25,672,752.23	100.00	18,657,079.47	100.00	699,192.17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营业毛利合计	25,672,752.23	100.00	18,657,079.47	100.00	699,192.1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蛋糕食品	38,323,541.42	99.97	12,663,122.19	100.00	25,660,419.23	99.95	66.96
软件	12,333.00	0.03	-	-	12,333.00	0.05	100.00
合计	38,335,874.42	100.00	12,663,122.19	100.00	25,672,752.23	100.00	66.97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蛋糕食品	31,701,060.07	99.83	13,097,565.45	100.00	18,603,494.62	99.71	58.68
软件	53,584.85	0.17	-	-	53,584.85	0.29	100.00
合计	31,754,644.92	100.00	13,097,565.45	100.00	18,657,079.47	100.00	58.75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蛋糕食品	1,306,905.44	100.00	607,713.27	100.00	699,192.17	100.00	53.50
软件	-	-	-	-	-	-	-
合计	1,306,905.44	100.00	607,713.27	100.00	699,192.17	100.00	53.50

公司是国内新兴的互联网+蛋糕零售品牌。报告期内，公司以互联网思维为

依托，通过线上 B2C+线下 B2B 的 O2O 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包括线上 B2C 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个人客户为主）和线下 B2B 模式的蛋糕销售（以企业客户为主）。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为：

1) 线上 B2C 模式的蛋糕销售

客户在公司官网、手机 APP 等浏览蛋糕产品，通过支付宝、网银、微信钱包、货到付款等多种付款方式下达订单；客服部门处理订单并将订单信息下发工厂；工厂按订单完成蛋糕制作，并在指定时间内配送至订单地址；此时，订单产品的相关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公司根据订单约定的价款确认收入。

2) 线下 B2B 模式的蛋糕销售

客户购买代金卡，在公司官网、手机 APP 下达订单并以代金卡支付；客服部门处理订单并将订单信息下发工厂；工厂按订单完成蛋糕制作，并在指定时间内配送至订单地址；此时，订单产品的相关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公司根据折扣后的代金卡价值确认收入。

此外，自 2014 年起，公司还有少量主营业务收入源自软件产品。这部分收入的金额很小，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小，是子公司封腾信息的销售收入。封腾信息主营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关服务等，系公司 2014 年 9 月 3 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于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其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为：在与客户签订软件服务合同后，在会计期间均匀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营业毛利	25,672,752.23	18,657,079.47	699,192.17
月平均营业收入	7,667,174.88	2,646,220.41	108,908.79
月平均毛利	5,134,550.45	1,554,756.62	58,266.01
毛利率	66.97%	58.75%	53.5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毛利、毛利率也得以快速提升。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了23.30倍，营业毛利较2013年增长了25.68倍。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市场反馈对原有蛋糕产品的外观及口味进行了改进，并推出了新产品“极致系列”蛋糕；同时，对其官网进行了改版，并区分不同层次的消费群体开展营销活动，从而使得公司当期销售收入较2013年有大幅增长。

2015年1-5月，公司已完成营业收入3,833.59万元，其月平均营业收入较2014年增长了189.74%，月平均毛利较2014年增长了230.25%，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消费者需求的变动对产品进行持续更新，不断推出新品；同时进一步加大公司产品的推广力度，并于2014年底上线手机APP，从而使得公司当期的销售收入得以进一步提升。

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稳步快速增长。

（3）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毛利率基本由蛋糕食品提供。报告期内各期，蛋糕食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蛋糕食品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单位售价（元/个）	103.06	7.75	95.31	-17.39	112.7
单位成本（元/个）	34.05	-5.33	39.38	-13.03	52.41
毛利率	66.96%	8.28%	58.68%	5.18%	53.50%

1) 单位售价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蛋糕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112.7元/个、95.31元/个、103.06元/个。

2014年度，公司蛋糕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较2013年度下降了17.39元，这主要系公司当期为抢占市场份额打折促销所致。得益于2014年度的大力促销，公司品牌“贝思客”已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其蛋糕产品已得到众多消费者的认可，对此，2015年1-5月，公司逐步提价以进行品牌维护，从而使得当期蛋糕产品的

平均单位售价较2014年度上升了7.75元。

2) 单位成本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蛋糕产品的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为52.41元/个、39.38元/个、34.05元/个。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量快速提高，规模效应使得公司的平均单位成本也逐期降低。尤其是成本占比达90%的直接材料，随着公司采购量的逐期快速增加，公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也逐步增强，在保证原料质量的前提下，公司的材料成本也逐期减少。

蛋糕食品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位成本（元/个）	34.05	39.38	52.41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元/个）	30.54	36.14	49.70
直接材料占比	89.69%	91.78%	94.83%

3) 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

蛋糕食品	2015 年 1-5 月较 2014 年度 变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 变动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3.11%	-8.49%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5.17%	13.67%
毛利率变动	8.28%	5.18%

2014年度，公司蛋糕产品的单位成本变动对其毛利率的影响较大：单位成本变动使得毛利率上升13.67个百分点，单位售价变动使得毛利率下降8.49个百分点，双因素合计使得蛋糕产品毛利率上升5.18个百分点。

2015年1-5月，公司蛋糕产品在成本降低的同时实现了单位售价的提高：单位成本变动使得毛利率上升5.17个百分点，单位售价变动使得毛利率上升3.11个百分点，双因素合计使得蛋糕产品毛利率上升8.28个百分点。

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的规模效应将得到充分体现，单位成本将得以降低；同时，随着公司市场地位的逐步稳固，其单位售价也将逐步提升，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前景趋好。

2、主要费用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0,759,470.26	14,550,605.35	1,632,450.91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4,329,075.97	11,597,286.50	-
业务招待费	90,222.60	1,246,538.01	-
会务及培训费	819,342.66	1,530,329.90	6,880.00
差旅费	2,773,896.14	2,758,557.76	-
租赁费	1,088,398.87	1,094,706.54	126,688.00
物业费	117,941.35	149,162.70	-
制作费	149,731.66	297,643.41	-
水电费	79,099.26	316,016.28	-
折旧费	120,848.33	114,251.46	16,083.37
车辆费用	103,312.68	457,351.98	7,000.00
其他	228,334.87	379,362.28	44,239.00
合计	30,659,674.65	34,491,812.17	1,833,341.28

(2)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024,992.71	2,975,800.95	306,687.40
办公费	12,695.73	555,956.17	59,311.41
会务及招聘费	-	522,064.02	12,952.00
低值易耗品	48,468.60	493,026.95	-
累计摊销	4,762.87	-	-
中介服务费	633,690.00	93,900.00	-
其他	59,423.70	217,448.18	-
合计	1,784,033.61	4,858,196.27	378,950.81

(3)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23,175.06	4,158.64	2,089.71
汇兑损益	-	-	-
手续费及其他	13,304.27	42,790.65	1,404.07
合计	-9,870.79	38,632.01	-685.64

(4)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30,659,674.65	79.98	34,491,812.17	108.62	1,833,341.28	140.28
管理费用	1,784,033.61	4.65	4,858,196.27	15.30	378,950.81	29.00
财务费用	-9,870.79	-0.03	38,632.01	0.12	-685.64	-0.05
期间费用合计	32,433,837.47	84.60	39,388,640.45	124.04	2,211,606.45	169.22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要费用与当期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69.22%、124.04%、84.60%，导致公司亏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金额增长较快，但与其经营规模的扩张基本相适应，且费用率逐期降低，公司费用管控相对较严。

（5）主要费用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较上期变动金额	占期间费用变动	金额
销售费用	30,659,674.65	34,491,812.17	32,658,470.89	87.85%	1,833,341.28
管理费用	1,784,033.61	4,858,196.27	4,479,245.46	12.05%	378,950.81
财务费用	-9,870.79	38,632.01	39,317.65	0.11%	-685.64
期间费用合计	32,433,837.47	39,388,640.45	37,177,034.00	100.00%	2,211,606.45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32,658,470.89 元，占当期主要费用增加额的 87.85%，这主要系两方面所致：一是公司业务扩张使得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了 12,918,154.44 元，占当期销售费用增加额的 39.56%；二是市场开拓和宣传力度加大使得其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较上期增加了 11,597,286.50 元，占当期销售费用增加额的 35.51%。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4,479,245.46 元，占当期主要费用增加额的 12.05%，这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张使得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了 2,669,113.55 元，占当期管理费用增加额的 59.59%；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办公费、会务费等也相应增加。

（6）费用管控

公司通过事前计划、事中审核、事后考核对主要费用进行全过程管控：

事前计划：每月末，各部门上报下月的费用预算表，公司根据整体经营情况以及历史数据，与各部门协商完成下月的费用预算；

事中审核：在费用发生过程中，各级审核责任人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审核把关；

事后考核：每月初，公司出具各部门上月实际发生的费用明细表，并与相应的费用预算表进行对比分析，进行费用控制考核。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合计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75.91	17,952.22	-
所得税影响额	418.98	4,488.0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计	1,256.93	13,464.16	-

4、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教育税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为 3%、城建税率 1%；自 2014 年 10 月成为一般纳税人，即实行上述各项税率。

子公司上海煜峰 2014 年 1-6 月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 3%、城建税率 1%；自 2014 年 7 月成为一般纳税人，即实行上述各项税率。

子公司封腾信息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4]71 号文件：为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支持力度，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2 万元（含本数，下同）至 3 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按照查账征收，税率为 25%。

子公司杭州手乐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截至报告期末仍在筹建期。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67,712.58	61,495.20	9,476.31
银行存款	9,246,762.84	3,890,874.24	1,542,313.36
其他货币资金	-	-	27,999.69
合计	9,414,475.42	3,952,369.44	1,579,789.36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在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款项，包括支付宝、微信钱包、汇付天下，主要产生于顾客的网上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以及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公司的应收款项以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及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标准分为三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2015年5月31日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53.20	100.00	-	-	69,853.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9,853.20	100.00	-	-	69,853.20

2)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3,315.16	100.00	-	-	903,315.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03,315.16	100.00	-	-	903,315.16

3) 2013年12月31日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850.00	100.00	-	-	509,850.00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09,850.00	100.00	-	-	509,85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1) 2015年5月31日

账龄结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6 个月以内	69,853.20	100.00	-	69,853.20
合计	69,853.20	100.00	-	69,853.20

2)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6 个月以内	903,315.16	100.00	-	903,315.16
合计	903,315.16	100.00	-	903,315.16

3)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6 个月以内	509,850.00	100.00	-	509,850.00
合计	509,850.00	100.00	-	509,850.00

(3)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逐期增长,但与营业收入、总资产之比呈下降趋势,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与其经营规模的扩张相适应。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9,853.20	903,315.16	509,850.00
营业收入	38,335,874.42	31,754,644.92	1,306,905.44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月平均营业收入	7,667,174.88	2,646,220.41	108,908.79
应收账款/月均营业收入	0.0091	0.3414	4.6814
总资产	21,622,225.82	33,056,323.08	5,612,643.44
应收账款/总资产	0.0032	0.0273	0.0908

(4)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1	石慧	非关联方	34,312.10	6 个月以内	49.12
2	贾天游	非关联方	27,319.00	6 个月以内	39.11
3	郁佩玲	非关联方	2,864.88	6 个月以内	4.10
4	仲岩岩	非关联方	502.00	6 个月以内	0.72
5	赵金洁	非关联方	410.00	6 个月以内	0.59
	合计	——	65,407.98	——	93.64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1	俞科展	非关联方	80,870.00	6 个月以内	8.95
2	罗培勇	非关联方	74,151.00	6 个月以内	8.21
3	章杰	非关联方	63,848.60	6 个月以内	7.07
4	李磊	非关联方	61,110.00	6 个月以内	6.77
5	陈欢	非关联方	54,566.40	6 个月以内	6.04
	合计	——	334,546.00	——	37.04

3)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1	陈一嘉	非关联方	5,880.00	6 个月以内	1.15
2	黄俊	非关联方	5,334.00	6 个月以内	1.05
3	吴周成	非关联方	5,107.20	6 个月以内	1.00
4	刘霞	非关联方	5,061.00	6 个月以内	0.99
5	武宗鹤	非关联方	5,019.00	6 个月以内	0.98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合计	——	26,401.20	——	5.1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055,344.09	98.81	5,730,766.98	100.00	58,502.00	100.00
1-2年	72,792.00	1.19	-	-	-	-
合计	6,128,136.09	100.00	5,730,766.98	100.00	58,502.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逐期快速增加，公司预付账款亦随之增长，公司预付账款的变动与其经营规模的扩张相适应。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3,333.33	1年以内	33.18	委外加工费
2	上海荣禾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9,300.00	1年以内	9.97	广告费
3	帝一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564.00	1年以内	8.36	广告费
4	上海华尚文化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374,870.00	1年以内	7.97	广告费
5	毕麦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160.00	1年以内	7.02	广告费
	合计	——	3,601,227.33	——	58.77	——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荣禾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7,800.00	1 年以内	13.22	广告费
2	上海力赞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370.00	1 年以内	13.01	广告费
3	上海贺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080.00	1 年以内	13.00	广告费
4	上海锐雷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440.00	1 年以内	7.86	广告费
5	上海世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710.00	1 年以内	7.46	广告费
	合计	——	3,126,400.00	——	54.55	——

3)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章小和	非关联方	17,882.00	1 年以内	30.57	配送站房租
2	王海红	非关联方	16,000.00	1 年以内	27.35	配送站房租
3	贺忠衡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25.64	配送站房租
4	陈顺棋	非关联方	4,158.00	1 年以内	7.11	配送站房租
5	周春磊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5.13	配送站房租
	合计	——	56,040.00	——	95.79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等，坏账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1) 2015年5月31日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5,868.49	100.00	62,831.54	3.70	1,633,036.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695,868.49	100.00	62,831.54	3.70	1,633,036.95

2) 2014年12月31日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7,262.87	100.00	9,082.22	1.25	718,180.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27,262.87	100.00	9,082.22	1.25	718,180.65

3) 2013年12月31日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1) 2015年5月31日

账龄结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6 个月以内	1,374,675.72	81.06	-	1,374,675.72
6 个月-1 年	217,255.22	12.81	10,862.76	206,392.46
1-2 年	103,937.55	6.13	51,968.78	51,968.77

账龄结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合计	1,695,868.49	100.00	62,831.54	1,633,036.95

2)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元)
6 个月以内	545,618.55	75.02	-	545,618.55
6 个月-1 年	181,644.32	24.98	9,082.22	172,562.10
1-2 年	-	-	-	-
合计	727,262.87	100.00	9,082.22	718,180.65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	款项性质
1	向武闲	非关联方	300,000.00	6 个月以内	17.69	备用金
2	上海勤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 个月以内	11.79	保证金
3	上海盛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 个月以内	11.79	保证金
4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6 个月以内	8.85	保证金
5	上海龙升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6 个月以内	8.85	房租押金
	合计	——	1,000,000.00	——	58.97	——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	款项性质
1	上海龙升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6 个月以内	20.63	房租押金
2	中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737.55	6 个月以内	13.16	房租押金
3	上海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0	6 个月以内	9.28	代垫款
4	亚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72.90	6 个月以内	4.49	广告费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款项性质
5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00.00	6 个月以内	4.25	软件版权费
	合计	——	376,810.45	——	51.81	——

5、存货

（1）存货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全部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89,047.60	531,983.98	171,550.00
账面余额合计	589,047.60	531,983.98	171,55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账面价值合计	589,047.60	531,983.98	171,55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其订单数量不断增加，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也随之增长。由于公司主要是新鲜蛋糕的生产加工，待客户下达订单后再进行蛋糕制作并完成配送，因此公司不存在库存商品，公司存货全部为外购原材料。

（2）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系其为提高闲置资金效益而进行的理财产品投资，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	20,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	20,000,000.00	3,000,000.00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及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电子设备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小计	1,776,787.50	1,352,253.14	313,517.45
其中：生产设备	443,985.82	369,132.48	100,631.45
运输设备	425,597.85	425,597.85	18,432.00
电子设备	832,154.83	482,473.81	158,700.00
办公设备	75,049.00	75,049.00	35,754.00
二、累计折旧小计	255,665.16	134,816.83	20,565.37
其中：生产设备	65,492.97	35,550.25	9,152.58
运输设备	70,066.12	40,788.51	3,075.96
电子设备	102,848.98	46,849.78	5,718.25
办公设备	17,257.09	11,628.29	2,618.58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其中：生产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办公设备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21,122.34	1,217,436.31	292,952.08
其中：生产设备	378,492.85	333,582.23	91,478.87
运输设备	355,531.73	384,809.34	15,356.04
电子设备	729,305.85	435,624.03	152,981.75
办公设备	57,791.91	63,420.71	33,135.4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计提的累计折旧金额分别为16,083.37元、114,251.46元、120,848.33元。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1,521,122.34元，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嘉定厂区	2,181,335.70	-	2,181,335.70
合计	2,181,335.70	-	2,181,335.70

2015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煜峰动工建设嘉定厂区，以用于扩大生产。该项目预算 3,418,233.80 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无利息资本化情况发生。

项目预计完工时间为 2015 年 8 月，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上海煜峰已投入厂区基建及筹建费用 2,181,335.70 元，占工程总预算的 63.81%。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类别、摊销方法、预计使用寿命

类别	取得方式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财务软件	外购	直线法	3

(2)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及摊销、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小计	74,273.50	-	-
其中：财务软件	74,273.50	-	-
二、累计摊销小计	4,762.87	-	-
其中：财务软件	4,762.87	-	-
三、减值准备小计	-	-	-
其中：财务软件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69,510.63	-	-
其中：财务软件	69,510.63	-	-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为财务软件，金额较小。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不存在将无形资产用于担保抵押的情形。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5,707.89	2,270.56	-
合计	15,707.89	2,270.56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62,831.54	9,082.22	-
合计	62,831.54	9,082.22	-

11、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已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度，报告期内各期末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如下表：

单位：元

资产减值准备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2,831.54	9,082.22	-
合计	62,831.54	9,082.22	-

(1) 坏账准备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	-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50	50
2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831.54	9,082.22	-
合计	62,831.54	9,082.22	-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投资外，没有其他投资。报告期内，长期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670,047.40	95.70	1,006,970.20	100.00	134,437.27	100.00
1-2年	120,000.00	4.30	-	-	-	-
合计	2,790,047.40	100.00	1,006,970.20	100.00	134,437.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账龄基本为1年以内。2015年5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1,663,077.20元，增长了6.49倍；201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872,532.93元，增长了1.65倍，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其采购规模也随之扩大所致。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中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698.00	1年以内	9.42	材料款
2	昆山市德信致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800.00	1年以内	4.54	设备款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3	上海清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741.50	1年以内	3.11	材料款
4	上海然野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766.00	1年以内	2.61	消防工程价款
5	苍南县利舟港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78.90	1年以内	1.93	材料款
	合计	——	602,984.40	——	21.61	——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中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350.00	1年以内	27.25	材料款
2	上海博寅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060.00	1年以内	24.63	材料款
3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940.00	1年以内	18.17	材料款
4	上海财利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178.00	1年以内	8.36	材料款
5	上海麦全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	1年以内	4.77	材料款
	合计	——	837,528.00	——	83.17	——

3)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黑森林饼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437.27	1年以内	100.00	材料款
	合计	——	134,437.27	——	100.00	——

2、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9,421,763.97	100.00	15,812,370.91	100.00	-	-
合计	9,421,763.97	100.00	15,812,370.91	100.00	-	-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
1	林美珍	非关联方	147,298.50	1 年以内	1.56
2	毛雨峰	非关联方	123,340.50	1 年以内	1.31
3	陈杰	非关联方	120,258.00	1 年以内	1.28
4	赵骏	非关联方	115,483.50	1 年以内	1.23
5	刘欣雨	非关联方	112,284.00	1 年以内	1.19
	合计	——	618,664.50	——	6.57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
1	徐鹏飞	非关联方	209,298.60	1 年以内	1.32
2	诸葛凯	非关联方	208,320.00	1 年以内	1.32
3	毛雨峰	非关联方	200,844.00	1 年以内	1.27
4	赵骏	非关联方	197,030.40	1 年以内	1.25
5	张磊	非关联方	186,480.00	1 年以内	1.18
	合计	——	1,001,973.00	——	6.34

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一、短期薪酬	1,600,090.11	11,351,121.82	11,230,654.82	1,720,557.1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0,090.11	10,511,726.00	10,391,259.00	1,720,557.11
2、职工福利费	-	343,755.66	343,755.66	-
3、社会保险费	-	310,027.46	310,027.4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6,491.50	256,491.50	-
工伤保险费	-	21,648.80	21,648.80	-
生育保险费	-	31,511.50	31,511.50	-
残疾人保障金	-	375.66	375.66	-
4、住房公积金	-	185,612.70	185,612.7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38,127.62	738,127.62	-
1、基本养老保险	-	695,743.62	695,743.62	-
2、失业保险费	-	42,384.00	42,384.00	-
合计	1,600,090.11	12,089,249.44	11,968,782.44	1,720,557.11

(续上表)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408,765.76	15,509,584.08	14,318,259.73	1,600,090.1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8,765.76	13,629,070.12	12,437,745.77	1,600,090.11
2、职工福利费	-	1,312,084.47	1,312,084.47	-
3、社会保险费	-	354,098.49	354,098.4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00,541.70	300,541.70	-
工伤保险费	-	16,090.80	16,090.80	-
生育保险费	-	21,848.60	21,848.60	-
残疾人保障金	-	15,617.39	15,617.39	-
4、住房公积金	-	214,331.00	214,331.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33,754.67	1,033,754.67	-
1、基本养老保险	-	1,001,626.16	1,001,626.16	-
2、失业保险费	-	32,128.51	32,128.51	-
合计	408,765.76	16,543,338.75	15,352,014.40	1,600,090.11

(续上表)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	1,765,567.02	1,356,801.26	408,765.76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82,768.72	1,274,002.96	408,765.76
2、职工福利费	-	4,728.40	4,728.40	-
3、社会保险费	-	49,433.90	49,433.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3,277.80	43,277.80	-
工伤保险费	-	2,669.61	2,669.61	-
生育保险费	-	1,852.69	1,852.69	-
残疾人保障金	-	1,633.80	1,633.80	-
4、住房公积金	-	28,636.00	28,63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8,388.30	118,388.30	-
1、基本养老保险	-	115,112.30	115,112.30	-
2、失业保险费	-	3,276.00	3,276.00	-
合计	-	1,883,955.32	1,475,189.56	408,765.76

4、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79,112.14	565,095.87	24,867.65
营业税	762,533.11	84,503.63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864.44	40,942.42	1,243.38
教育费附加	99,010.45	26,821.78	746.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06.99	17,881.20	497.35
河道管理费	33,003.60	8,940.72	248.68
个人所得税	103,570.29	62,431.13	994.07
合计	3,011,101.02	806,616.75	28,597.16

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877,806.56	95.36	1,370,198.80	96.98	2,679,746.14	100.00
1-2 年	-	-	42,737.64	3.02	-	-
2-3 年	42,737.64	4.64	-	-	-	-
合计	920,544.20	100.00	1,412,936.44	100.00	2,679,746.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包括往来款、借款、押金、代扣代缴款，账龄基本为 1 年以内。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5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易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678.84	1 年以内	61.89	劳务费
2	上海西部物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85.40	1 年以内	5.50	物业费
3	社会保险费	非关联方	47,967.30	1 年以内	5.21	代扣代缴社保费
4	吴滋峰	关联方	42,737.64	1-2 年	4.64	借款
5	公积金	非关联方	32,529.00	1 年以内	3.53	代扣代缴公积金
	合计		743,498.18		80.77	

2)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吴世祺	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35.39	借款
2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7.79	律师费
3	吴滋峰	关联方	42,737.64	1-2 年	3.02	代垫款
4	社会保险费	非关联方	37,408.80	1 年以内	2.65	代扣代缴社保费
5	公积金	非关联方	32,040.00	1 年以内	2.27	代扣代缴公积金
	合计		722,186.44		51.11	

3)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款项性质
1	上海成茂聚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55.98	借款
2	吴滋峰	关联方	944,442.64	1 年以内	35.24	借款及代垫款
3	上海移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5,236.90	1 年以内	8.03	借款
4	社会保险费	非关联方	20,066.60	1 年以内	0.75	代扣代缴社保费
	合计		2,679,746.14		100.00	

6、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7,500,000.00	7,5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28,500,000.00	28,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32,241,787.88	-23,582,661.33	-2,138,902.89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8,212.12	12,417,338.67	2,361,097.11

报告期内股东股本变化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克恩顿投资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8.00% 的股权
吴滋峰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通过“克恩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6.40% 的股权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高琛煜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吴世祺	实际控制人吴滋峰之父
上海组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海移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吴滋峰之配偶范彦持股 97%的公司
上海兹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吴滋峰持股 100%并任其董事、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的关联法人还包括：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二）关联交易事项

1、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借款

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是否计息
其他应付款	上海移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13.05.31-2014.09.30	无息借款
其他应付款	吴滋峰	900,000.00	2013.09.30-2014.09.30	无息借款
其他应付款	上海纽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14.09.01-2014.12.10	无息借款
		1,000,000.00	2014.09.23-2014.12.22	无息借款
		1,000,000.00	2014.11.06-2014.12.31	无息借款
其他应付款	吴世祺	1,000,000.00	2014.10.10-2015.02.09	无息借款

报告期内，部分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了无息短期借款，用于公司资金周转。相关各方均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时公司均按时归还。上述关联方借款有利于公司在创业初期的资金筹措，未对公司和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上海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款	-	67,500.00	-
其他应付款	高琛煜	代垫款	-	-	6,139.19
其他应付款	吴滋峰	代垫款	42,737.64	42,737.64	44,442.64
		借款	-	-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吴世祺	借款	-	500,0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吴滋峰的其他应付款-代垫款42,737.64元已结清，至此，公司对关联方无应收应付款项。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应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购买、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应制定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建立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规定，董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

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应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审议：

（1）公司年度内与关联方签署单项业务的总关联交易合同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该合同项下单项业务合同，可不再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公司无法在签署合同时准确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或者该项关联交易是年度累计的，应当按照签署合同前两年中金额最高的年度情况确定是否经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对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年度内累计的、可能会成为关联交易的经营业务，可就处理该类关联交易的具体原则和相关措施形成总的处理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原则处理的单项业务交易，可不再经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实际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所知晓的情况有重大出入的情形除外。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议事程序如下：

（1）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2）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名单，并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大会主持人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股份的比例后进行表决。

股东大会应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进行讨论、表决议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四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

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1）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2）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虽未经过公司股东会决议，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5 年 8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6 月 18 日，诺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以被告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害、消除由于侵权带来的所有不良影响、赔偿损失并承担原告因维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2015 年 6 月 25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本案案号为（2015）黄浦民三（知）初字第 80 号，目

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对外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对外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针对“手乐餐饮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项，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按照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确定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公允价值。

2015 年 7 月 2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第 23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手乐餐饮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 2,472.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8.65 万元，净资产为 1,333.99 万元。

上述资产评估只作为公司股改时工商登记价值的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该评估值调账。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一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海煜峰	封腾信息	杭州手乐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50 万元	200 万元
主要业务		批发预包装食品、电子商务等	计算机软件、商务咨询等	技术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等
股东及持股比例		手乐电商 100.00%	手乐电商 100.00%	手乐电商 100.00%
总资产	2015/05/31	6,784,246.71	7,800.63	12,256.00
	2014/12/31	2,865,811.16	-	-
净资产	2015/05/31	-6,929,731.29	-839,336.77	-312,575.16
	2014/12/31	-4,553,070.71	-3,246.60	-
营业收入	2015 年 1-5 月	14,820,067.46	12,333.00	-
	2014 年度	9,261,569.73	53,584.85	-
净利润	2015 年 1-5 月	-2,376,660.58	-1,336,090.17	-312,575.16
	2014 年度	-5,553,070.71	-3,246.60	-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综合毛利率	66.97%	58.75%	53.50%

净资产收益率	-106.56%	390.90%	-76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6.57%	391.14%	-762.93%
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5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1.15	-3.76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为负，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随着员工的增多、办公及生产场所的扩大、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强，公司的费用投入不断增加，从而使得各项净利润指标为负。

但从营业收入来看，公司的收入规模快速扩大，综合毛利率指标从 2013 年的 53.50% 增至 2014 年的 58.75%，并进一步提升至 2015 年 1-5 月的 66.97%，增长较快。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稳步快速增长。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00	1.54	1.64
速动比率（倍）	0.97	1.52	1.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05%	50.19%	57.93%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5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93%、50.19%、46.05%，逐期降低，这主要得益于公司报告期内的多次增资，使得其资本结构逐期优化，偿债能力逐步提高。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期降低，但均在安全边际范围之内，公司未产生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

2014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较2013年末下降了0.10倍、0.06倍，这主要系公司2014年末的预收账款快速增加所致：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系对企业客户出售的代金卡，2013年，公司尚处于创业初期，公司知名度不大，企业客户较少，公司的预收款项很小；2014年，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品牌知名度迅速提升，企业客户业务增多，公司预收款项快速增加。

2015年5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1.00倍、0.97倍，分别较2014年末下降了0.54倍、0.55倍，主要系两方面原因所致：一是公司自2015年1

月开工建设嘉定厂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厂区基建及筹建费用2,181,335.70元；二是苏州分公司以及杭州子公司的筹建使得公司当期的资金支出及流动负债增加较大。

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开展，除股权融资外，公司在控制偿债风险的同时，将借助于银行借款等其他外部融资渠道，公司流动性状况良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78.79	44.94	5.13
存货周转率（次/期）	22.59	37.23	7.08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高且逐期加快。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13 次/年、44.94 次/年，2014 年较 2013 年提升了 39.81 次；2015 年 1-5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次数为 78.79 次，若以当期月平均营业收入换算年度营业收入，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89.09 次/年，较 2014 年提升了 144.15 次。这主要系：首先，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扩张，主营业务收入逐期快速增长；其次，公司属于互联网+蛋糕零售业，主要采用网上支付、货到付款、预收货款等方式收款，赊销业务较少，从而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很小；第三，公司第四季度的业务量最高，从而使得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较年末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较高且逐期加快。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08 次/年、37.23 次/年，2014 年较 2013 年提升了 30.15 次；2015 年 1-5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次数为 22.59 次，若以当期月平均营业成本换算年度营业成本，2015 年的存货周转率为 54.22 次/年，较 2014 年提升了 16.99 次。这主要系：首先，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扩张，主营业务成本快速增长；其次，公司主营互联网蛋糕烘焙，讲究产品及原料的保鲜，因此，公司业务虽快速扩张，其存货并未随之大幅增加，公司存货平均余额始终较小。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0,878.71	-9,570,414.95	-267,95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2,984.69	-18,057,004.97	-3,261,89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000,000.00	5,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2,105.98	2,372,580.08	1,470,146.0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7,955.24 元、-9,570,414.95 元、-11,530,878.71 元，均为负数且缺口扩大。这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加大，员工人数、房屋租赁费用也不断增加，从而使得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较大。

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的业务表现明显要好，企业客户等大额业务的收款主要在年底实现；同时，公司业务已在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稳步推开，因此，在保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能够较 2014 年度收窄。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61,898.76 元、-18,057,004.97 元、16,992,984.69 元。其中，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其当期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从而使得“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支出较大所致；2015 年 1-5 月，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转为正值，主要系公司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逐步赎回理财产品，从而使得当期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收入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银行借款，公司的外部融资渠道主要是股权融资。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000,000.00 元、30,000,000.00 元，主要系公司增资收到的股权融资款；2015 年 1-5 月，公司并未进行股权融资，当期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零。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8,659,126.55	-21,443,758.44	-1,505,910.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749.32	9,082.22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848.33	114,251.46	16,083.37
无形资产摊销	4,762.87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328.25	-34,350.72	-10,81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37.33	-2,270.56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63.62	-360,433.98	-171,55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112.77	-6,740,373.01	-306,12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4,170.71	18,887,438.08	1,710,36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0,878.71	-9,570,414.95	-267,955.24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额与净利润相差较大。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额较净利润增加 1,237,955.4 元，主要系当期的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1,710,360.03 元所致；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额较净利润增加 11,873,343.5 元，主要系当期的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了 6,740,373.01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18,887,438.08 元所致；2015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额较净利润减少 2,871,752.2 元，主要系当期的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了 2,594,170.71 元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现金流量基本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拓展，管理层为保持良好的现金流量，应避免资金周转不畅而影响正常的经营活动：不断扩大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努力实现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严格管控各项费用，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滋峰先生，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通过控股股东克恩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68,19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40%，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建立了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等配套规章制度，但如果

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控制不当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各项决策及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划分各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并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以确保公司各重大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二）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烘焙蛋糕的互联网+零售行业，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差异化制作，并依靠互联网完成终端销售。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技术含量较高，其蛋糕生产、销售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尤其是互联网线上+线下的营销模式更需要大量高端的 IT 技术人员。因此，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对公司来讲尤为重要。如果未来出现关键技术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应对措施：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为避免人才流失，公司不断完善自身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积极引进相关人才的同时也注重人才培养，并致力于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和提供较好的薪酬待遇，重点培育核心技术人才，吸引优秀人才；同时，公司积极完善各项培训管理制度，加强技术梯队建设，以降低因人才流失带来的风险。

（三）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的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管理难度也随之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现代企业管理制度，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公司将会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制，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

度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制定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系统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降低管理成本。除此之外，公司在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关联交易决策、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激励与约束机制等方面都做了制度安排，对稳固和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制度保障作用。

（四）持续亏损、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505,910.64 元、-21,443,758.44 元、-8,659,126.55 元，持续亏损并导致其未分配利润累计为负值，进而使得公司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低于面值 1 元。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随着员工的增多、办公及生产场所的扩大、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强，公司的费用投入不断增加，固定成本的刚性使得公司各项净利润指标为负。

但从营业收入来看，公司的收入规模快速扩大，综合毛利率指标从 2013 年的 53.50%增至 2014 年的 58.75%，并进一步提升至 2015 年 1-5 月的 66.97%，增长较快。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稳步快速增长。

（五）经营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7,955.24 元、-9,570,414.95 元、-11,530,878.71 元，均为负数且缺口扩大。这主要系公司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经营规模快速扩张所致。

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的业务表现明显要好，企业客户等大额业务的收款主要在年底实现；同时，公司业务已在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稳步推开，因此，在保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能够较 2014 年度收窄。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积极进行资金筹划，以公司的月度及季度资金收支情况为基础制定并执行严格的资金预算，以减少不必要的资金支出，保证公司的流动性安全。

（六）跨地区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了上海、苏州、杭州、宁波、无锡五大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努力将其业务拓展至全国各大城市。由于新市场区域的供应链条、销售渠道、客户需求与既有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新市场并生产出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将对公司提出新的挑战，公司可能因此面临跨区域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循序渐进，在充分调研新市场区域的经济水平、文化习俗及消费习惯的前提下，开发并生产更符合当地客户需求的产品，逐步开拓与新市场相适应的供应链条及销售渠道，努力提升当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同度，从而实现公司业务的全面开拓。

（七）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蛋糕，食品安全至关重要。一方面，公司原料种类较多，供应商数量也相对较多，若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公司产品的食品安全将面临较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对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的要求较高，若无法严格把控其生产及配送链条，公司将面临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食品安全的控制，选择优质供应商并强化对所购原料的质量检测工作；制定各项工作制度，对产品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进行严格把控，实现生产及配送链条的紧密安全衔接，以防范可能出现的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八）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

2015年6月18日，诺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以被告上海手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害、消除由于侵权带来的所有不良影响、赔偿损失并承担原告因维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2015年6月25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本案案号为（2015）黄浦民三（知）初字第80号，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015年6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

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3,339,855.34 元。本案的诉讼标的为人民币 40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仅为 3%。

经公司确认并经律师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有败诉的风险，但诉讼标的数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转让构成实质性障碍。

（九）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的提示

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股东大会已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第五节 股票发行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之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 2 名机构投资者，发行后公司新增股东 2 名。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总数由原来的 4 人增至 6 人，公司股东总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上述豁免向证监会申请核准之规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须向证监会申请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目的

本次发行主要为做市商储备库存股。

（二）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以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共发行 586,539.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808.30 万元。

（三）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83 元。

本次定向发行价格综合参考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

（四）现有股东认购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董事会已与在册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公司现有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五）发行对象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机构投资者，其中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目的	认购方式
1	光大证券	100,000.00	3,083,000.00	取得做市库存股	现金
2	东方证券	486,539.00	15,000,000.00	取得做市库存股	现金
合计		586,539.00	18,083,000.00	-	-

1、光大证券

成立于 1996 年 4 月 23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400009059，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1,800 万元，公司住所为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法定代表人薛峰，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东方证券

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10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000000092649，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174.2921 万元，公司住所为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法定代表人潘鑫军，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六）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对比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占比（%）	发行前限售情况（股）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占比（%）	发行后限售情况（股）
1	克恩顿投资	5,760,000.00	48.00	5,760,000.00	5,760,000.00	45.76	5,760,000.00
2	弗元投资	2,880,000.00	24.00	2,880,000.00	2,880,000.00	22.88	2,880,000.00
3	赛富投资	2,400,000.00	20.00	2,400,000.00	2,400,000.00	19.07	2,400,000.00
4	光竹投资	960,000.00	8.00	960,000.00	960,000.00	7.63	960,000.00
5	光大证券	0	0	0	100,000.00	0.79	0
6	东方证券	0	0	0	486,539.00	3.87	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2,586,539.00	100.00	12,00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

1、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586,539.00	4.66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95.34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12,586,539.00	100.00

2、发行前后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在册股东人数为4名，发行后股东人数增加2名，发行后股东人数6名。

3、发行前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均采用现金认购方式，因此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分别增加人民币1,808.30万元，其他资产无变动情况。

4、发行前后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为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B2C+线下B2B的O2O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

5、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吴滋峰先生，公司控制权无变化。

6、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数量无变动。

第六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5人）：

吴瀚峰 高秋红 程 周
浦

监事签名（共计3人）：

黄 张 李

除任董事、监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1人）：

袁

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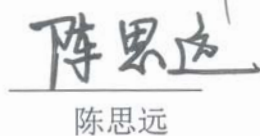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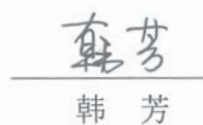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薛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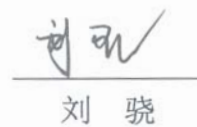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陈思远

项目小组成员：


韩 芳


柏 青


刘 骁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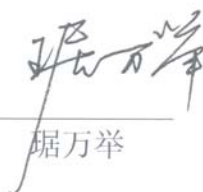


滕 彬

经办律师：



滕 彬



据万举

北京市华泰（长沙）律师事务所

2015年9月23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海福



马海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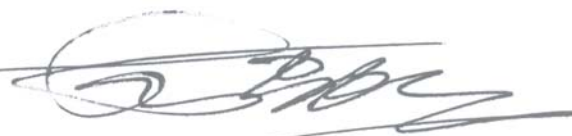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胡劲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佑民

王腾飞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